
伍、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

一、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業務報告

日期：103 年 4 月 2 日
 報告人：局長 黃 茂 穗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小姐、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7 次大會召開，茂穗榮邀列席報告本市警政業務概況並親聆教益，殊感榮幸，在此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對貴會過去的匡督、支持與指教，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並祝大會圓滿成功。

以下謹就本局 102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以下簡稱本期）重點業務執行情形摘要報告如后：

貳、本市治安、交通情勢

一、治安狀況分析：

(一)本市本期與 101 年同期刑案比較分析表：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 般 刑 案	本期	17,168 件	13,956 件	81.29%	15,401 人
	101 年同期	23,460 件	17,882 件	76.22%	17,153 人
	增減數	-6,292 件	-3,926 件	+5.07%	-1,752 人
	增減率	-26.82%	-21.96%		-10.21%
暴 力 犯 罪	本期	135 件	124 件	91.85%	182 人
	101 年同期	169 件	166 件	98.22%	186 人
	增減數	-34 件	-42 件	-6.37%	-4 人
	增減率	-20.12%	-25.30%		-2.15%
竊 盜 犯 罪	本期	5,504 件	3,612 件	65.63%	1,821 人
	101 年同期	8,856 件	4,823 件	54.46%	2,201 人
	增減數	-3,352 件	-1,211 件	+11.17%	-380 人
	增減率	-37.85%	-25.11%		-17.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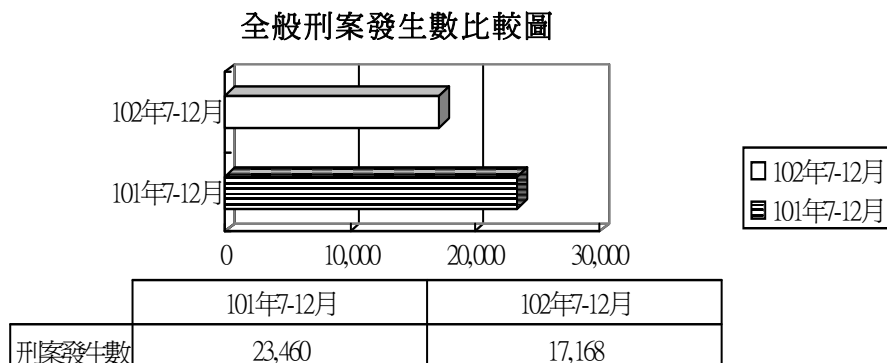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詐欺 犯罪	本期	1,207 件	776 件	64.29%	796 人
	101 年同期	1,302 件	1,054 件	80.95%	1,029 人
	增減數	-95 件	-278 件	-16.66%	-233 人
	增減率	-7.30%	-26.38%		-22.64%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二)全般刑案發、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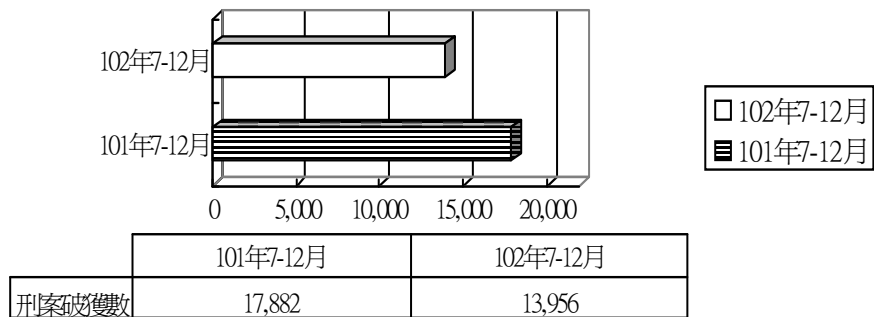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 般 刑 案	本期	17,168 件	13,956 件	81.29%	15,401 人
	101 年同期	23,460 件	17,882 件	76.22%	17,153 人
	增減數	-6,292 件	-3,926 件	+5.07%	-1,752 人
	增減率	-26.82%	-21.96%		-10.21%

1. 發生數比較：全般刑案發生 1 萬 7,168 件，與 101 年同期發生 2 萬 3,460 件，減少 6,292 件（增減率-26.82%），主要暴力犯罪減少 34 件（增減率-20.12%），竊盜案件減少 3,352 件（增減率-37.85%），詐欺案件減少 95 件（增減率-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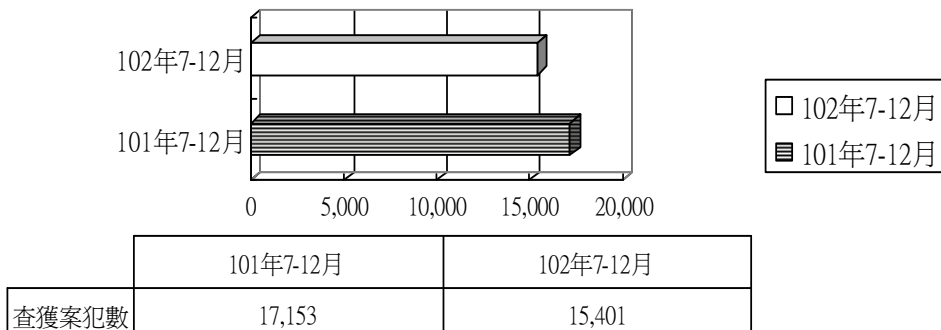
2. 破獲數比較：本期破獲 1 萬 3,956 件，與 101 年同期破獲 1 萬 7,882 件，減少 3,926 件（增減率-21.96%）。

全般刑案破獲數比較圖



3. 查獲案犯數比較：本期查獲 1 萬 5,401 人，與 101 年同期查獲 1 萬 7,153 人，減少 1,752 人（增減率-10.21%）。

全般刑案查獲案犯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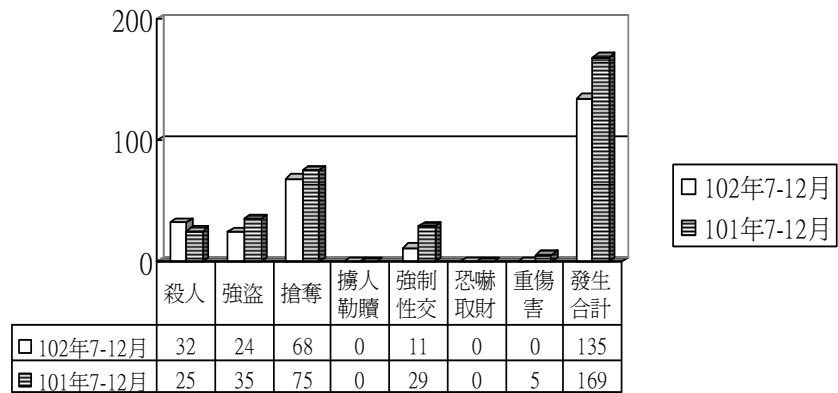


(三)暴力犯罪發、破分析：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暴力犯罪	本期	135 件	124 件	91.85%	182 人
	101 年同期	169 件	166 件	98.22%	186 人
	增減數	-34 件	-42 件	-6.37%	-4 人
	增減率	-20.12%	-25.30%		-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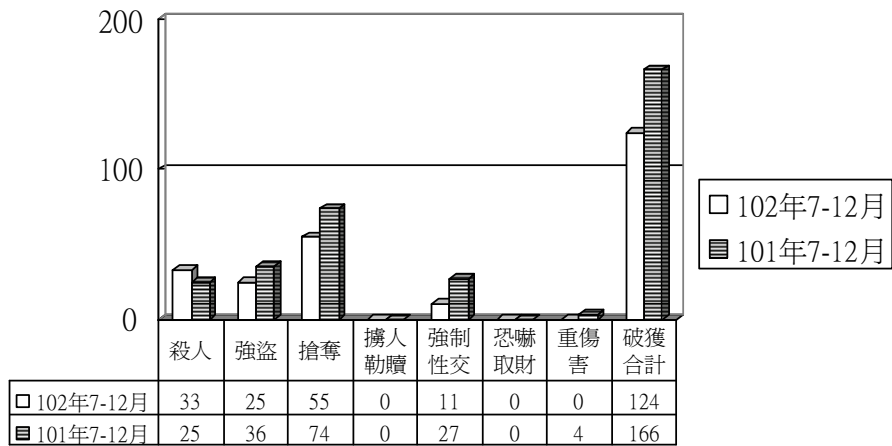
1. 發生數比較：本期發生 135 件，與 101 年同期發生 169 件比較，減少 34 件（增減率-20.12%）。

本期與 101 年同期暴力犯罪各項發生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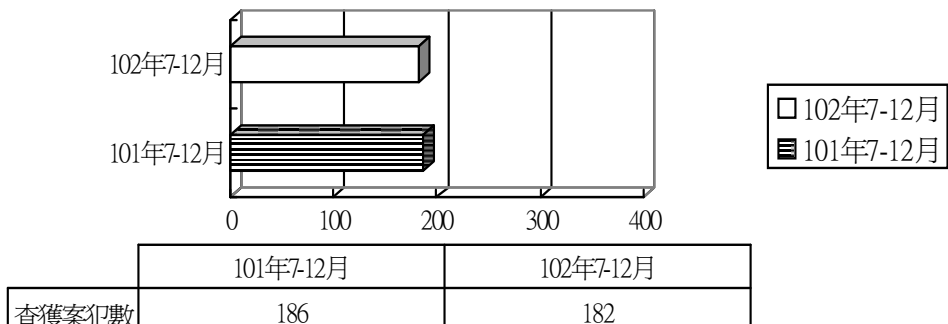


2. 破獲數比較：本期破獲 124 件，與 101 年同期破獲 166 件比較，減少 42 件（增減率-25.30%）。

本期與 101 年同期暴力犯罪各項破獲數比較圖



3. 查獲案犯數比較：本期查獲 182 人，與 101 年同期查獲 186 人，減少 4 人（增減率-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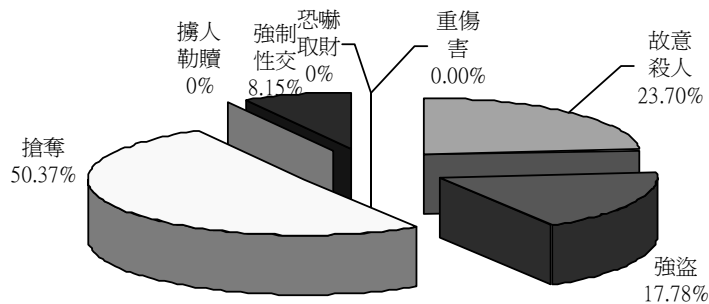


4. 暴力犯罪案類分析：

(1) 本期與 101 年同期各項暴力犯罪案類發生數比較，故意殺人案增加 7 件、強盜案減少 11 件、搶奪案減少 7 件、強制性交案減少 18 件、擄人勒贖案 0 件、恐嚇取財案 0 件、重傷害案減少 5 件，暴力犯罪案類發生數普遍呈大幅減少，顯見本市治安趨於穩定。

案類/期別 (增減數)	故意 殺人	強盜	搶奪	擄人 勒贖	強制 性交	恐嚇 取財	重傷害	合計
本期	32	24	68	0	11	0	0	135
101 年同期	25	35	75	0	29	0	5	169
增減數	+7	-11	-7	0	-18	0	-5	-34
增減率(%)	+28.00	-31.43	-9.33	-	-62.07	-	-100.00	-20.12

(2) 本期暴力犯罪各項案類以搶奪案發生 68 件，占 50.37% 最多；故意殺人案發生 32 件，占 23.70% 次之；強盜案發生 24 件，占 17.78% 再次之；強制性交案發生 11 件，占 8.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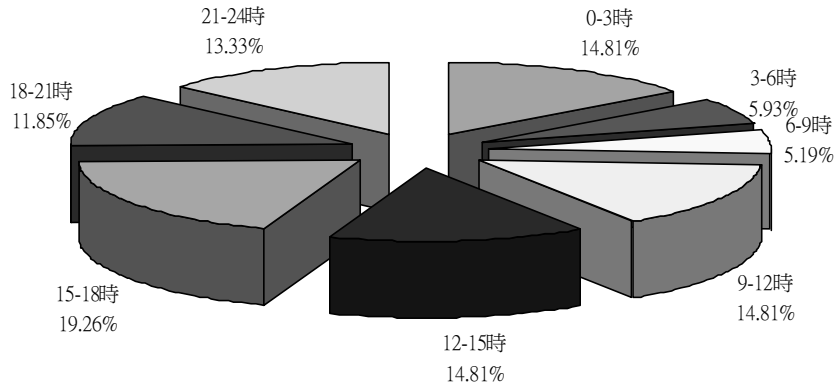


本期各項暴力犯罪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5. 暴力犯罪發生時段、場所分析：

(1) 發生時段分析：以 15 至 18 時發生 26 件，占 19.26% 最多；0 至 3 時、9 至 12 時、12 至 15 時各發生 20 件，各占 14.81% 次之；21 至 24 時發生 18 件，占 13.33% 再次之；18 至 21 時發生 16 件，占 1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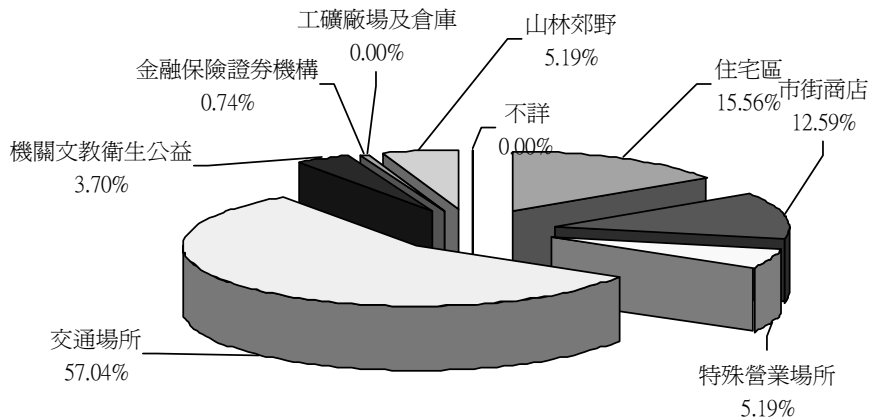
時段	0-3 時	3-6 時	6-9 時	9-12 時	12-15 時	15-18 時	18-21 時	21-24 時	總計
件數	20	8	7	20	20	26	16	18	135
百分比	14.81%	5.93%	5.19%	14.81%	14.81%	19.26%	11.85%	13.33%	100.0%



本期暴力犯罪發生時段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2)發生場所分析：以交通場所發生 77 件，占 57.04%最多；住宅區發生 21 件，占 15.56%次之；市街商店發生 17 件，占 12.59%再次之。

發生場所	住宅區	市街商店	特殊營業場所	交通場所	機關文教衛生公益	金融保險證券機構	工礦廠場及倉庫	山林郊野	不詳	合計
件數	21	17	7	77	5	1	0	7	0	135
百分比	15.56%	12.59%	5.19%	57.04%	3.7%	0.74%	0%	5.19%	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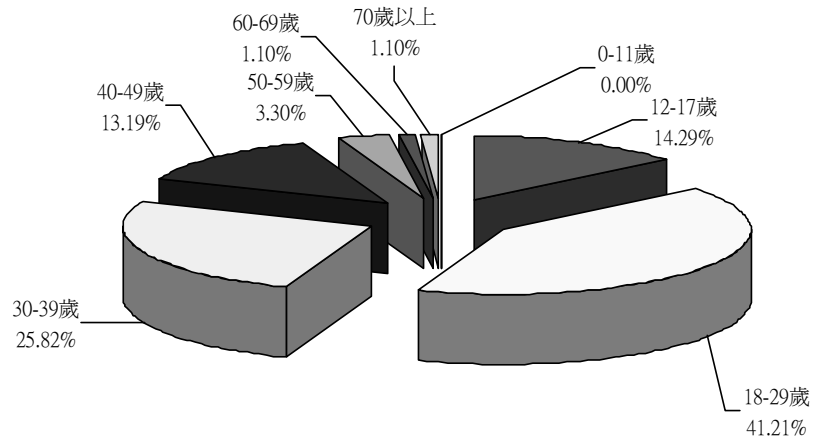


本期暴力犯罪發生場所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6. 嫌犯年齡、教育程度、職業分析：

(1) 年齡分析：暴力犯罪嫌犯合計 182 人，其中男性 173 人，女性 9 人；以 18 至 29 歲 75 人，占 41.21% 最多；30 至 39 歲 47 人，占 25.82% 次之；12 至 17 歲 26 人，占 14.29% 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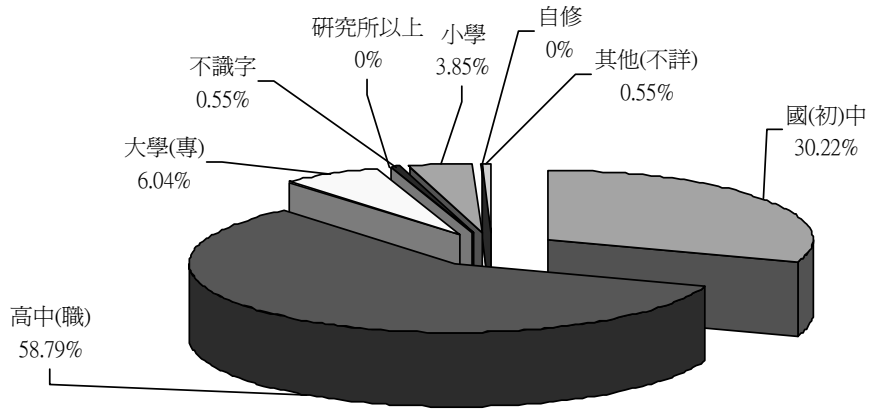
年齡 (歲)	0-11	12-17	18-29	30-39	40-49	50-59	60-69	70 以上	合計
人數	0	26	75	47	24	6	2	2	182
百分比	0%	14.29%	41.21%	25.82%	13.19%	3.30%	1.10%	1.10%	100%
男	0	24	75	45	20	5	2	2	173
女	0	2	0	2	4	1	0	0	9



本期暴力犯罪嫌年齡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2) 教育程度分析：以高中（職）107 人，占 58.79% 最多，國（初）中 55 人，占 30.22% 次之。

教育程度	國 (初) 中	高中 (職)	大學 (專)	研究所以上	不識字	小學	自修	其他 (不詳)	合計
人數	55	107	11	0	1	7	0	1	182
百分比	30.22%	58.79%	6.04%	0%	0.55%	3.85%	0%	0.55%	100%
男	51	104	10	0	1	6	0	1	173
女	4	3	1	0	0	1	0	0	9



本期暴力犯罪嫌犯教育程度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3)職業分析：嫌犯以無職業 63 人，占 34.62%最多；體力工 34 人，占 18.68%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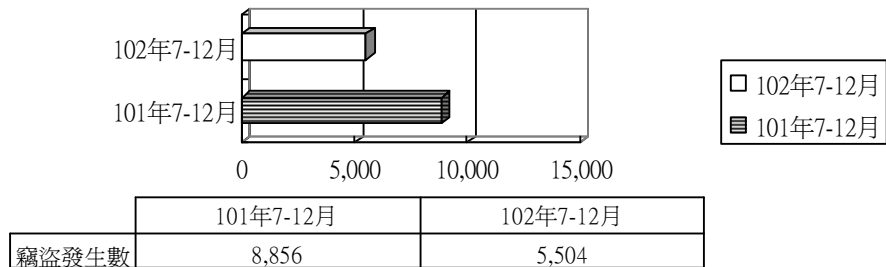
職業	技術工、營建工	體力工	學生	服務工作者	無職業	農林漁牧工作者	保安工作者	運輸工作者（駕駛、船員等）	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	專業人員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售貨員	不詳	合計
人數	17	34	16	28	63	4	3	2	0	1	0	6	8	182
百分比	9.34%	18.68%	8.79%	15.38%	34.62%	2.20%	1.65%	1.10%	0%	0.55%	0%	3.30%	4.40%	100%
男	16	34	14	27	60	4	3	2	0	1	0	6	6	173
女	1	0	2	1	3	0	0	0	0	0	0	0	2	9

(四)竊盜犯罪發、破分析：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竊盜犯罪	本期	5,504 件	3,612 件	65.63%	1,821 人
	101 年同期	8,856 件	4,823 件	54.46%	2,201 人
	增減數	-3,352 件	-1,211 件	+11.17%	-380 人
	增減率	-37.85%	-25.11%		-17.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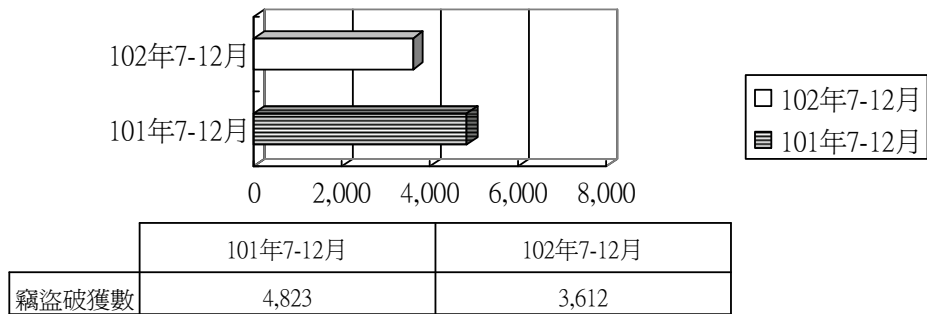
1. 發生數比較：本期發生 5,504 件，與 101 年同期發生 8,856 件比較，減少 3,352 件（增減率-37.85%）。

竊盜犯罪發生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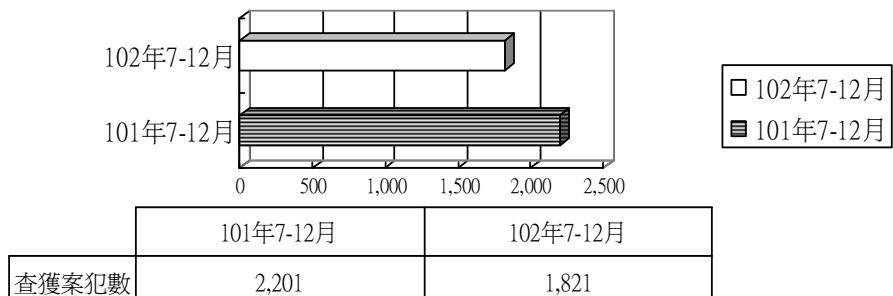
2. 破獲數比較：本期破獲數 3,612 件，與 101 年同期破獲數 4,823 件比較，減少 1,211 件（增減率-25.11%）。

竊盜犯罪破獲數比較圖



3. 查獲案犯數比較：本期查獲 1,821 人，與 101 年同期查獲 2,201 人，減少 380 人（增減率-17.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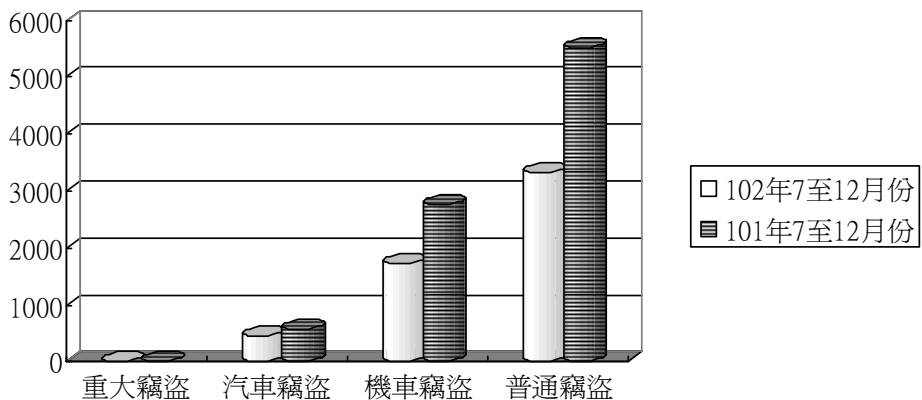
竊盜犯罪查獲案犯數比較圖



4. 竊盜犯罪案類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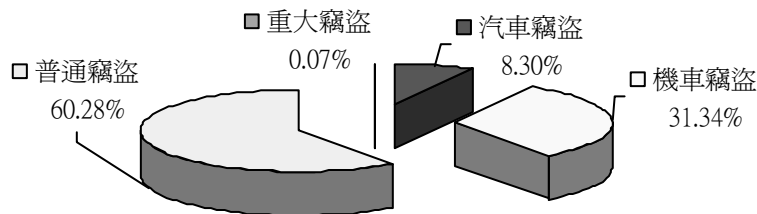
(1) 本期與 101 年同期各項竊盜犯罪案類發生數比較，普通竊盜減少 2,204 件最多，機車竊盜減少 1,035 件次之，汽車竊盜減少 110 件再次之。

項目	重大竊盜	汽車竊盜	機車竊盜	普通竊盜	合計
本期	4 件	457 件	1,725 件	3,318 件	5,504 件
101 年同期	7 件	567 件	2,760 件	5,522 件	8,856 件
增減數	-3 件	-110 件	-1,035 件	-2,204 件	-3,352 件
增減率	-42.86%	-19.40%	-37.50%	-39.91%	-37.85%



本期與 101 年同期各類竊盜案件發生數比較（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2) 本期竊盜犯罪各項案類以普通竊盜發生 3,318 件，占 60.28% 最多；機車竊盜發生 1,725 件，占 31.34% 次之；汽車竊盜發生 457 件，占 8.30% 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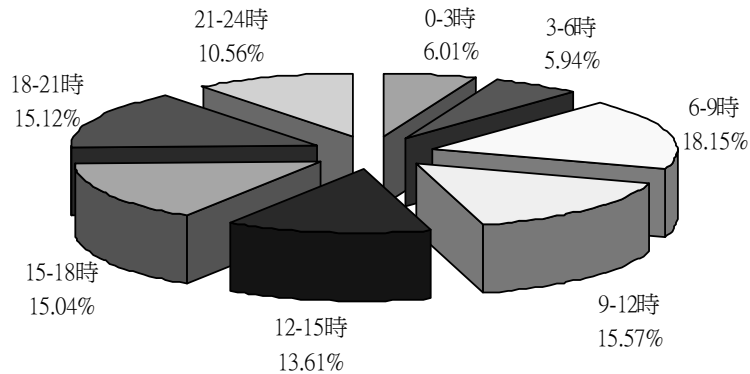


本期各類竊盜案件發生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5. 竊盜犯罪發生時段、場所分析：

(1)發生時段分析：以 6 至 9 時發生 999 件，占 18.15%最多；9 至 12 時發生 857 件，占 15.57%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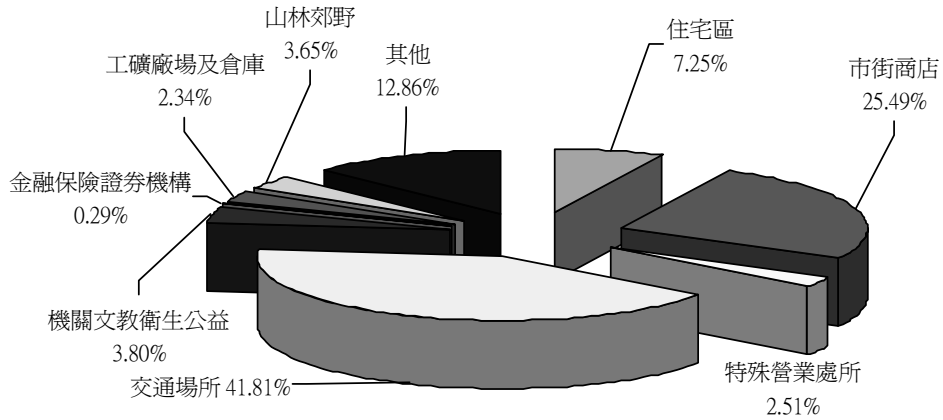
時段	0-3 時	3-6 時	6-9 時	9-12 時	12-15 時	15-18 時	18-21 時	21-24 時	總計
件數	331	327	999	857	749	828	832	581	5,504
百分比	6.01 %	5.94 %	18.15 %	15.57 %	13.61 %	15.04 %	15.12 %	10.56 %	100 %
備註	竊盜案經常以發現時間為發生時間，故本局要求上午上班時段報案者，應推估可能失竊時間，力求數據正確。								



本期竊盜犯罪發生時段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2)發生場所分析：以交通場所發生 2,301 件，占 41.81%最多；市街商店發生 1,403 件，占 25.49%次之。

發生場所	住宅區	市街商店	特殊營業處所	交通場所	機關文教衛生公益	金融保險證券機構	工礦廠場及倉庫	山林郊野	其他	總計
件數	399	1,403	138	2,301	209	16	129	201	708	5,504
百分比	7.25 %	25.49 %	2.51 %	41.81 %	3.80 %	0.29 %	2.34 %	3.65 %	12.86 %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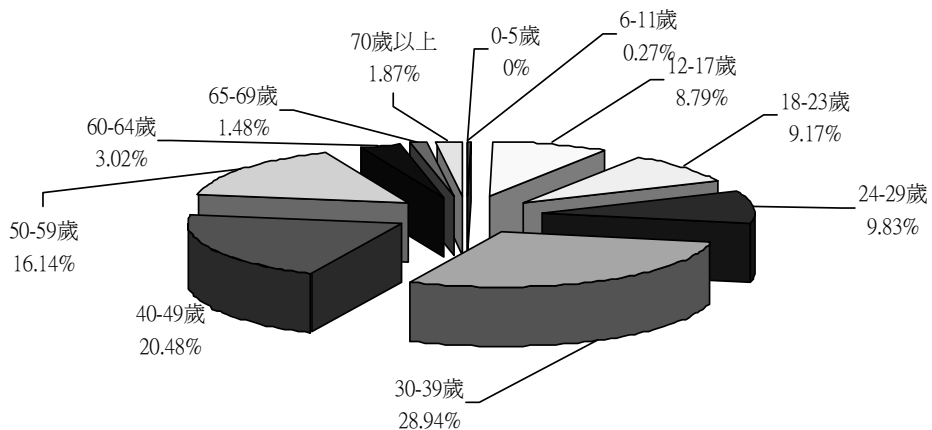


本期竊盜犯罪發生場所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6. 嫌犯年齡、教育程度、職業分析：

(1) 年齡分析：竊盜犯罪嫌犯合計 1,821 人，其中男性 1,445 人，女性 376 人；以 30-39 歲 527 人，占 28.94% 最多；40-49 歲 373 人，占 20.48% 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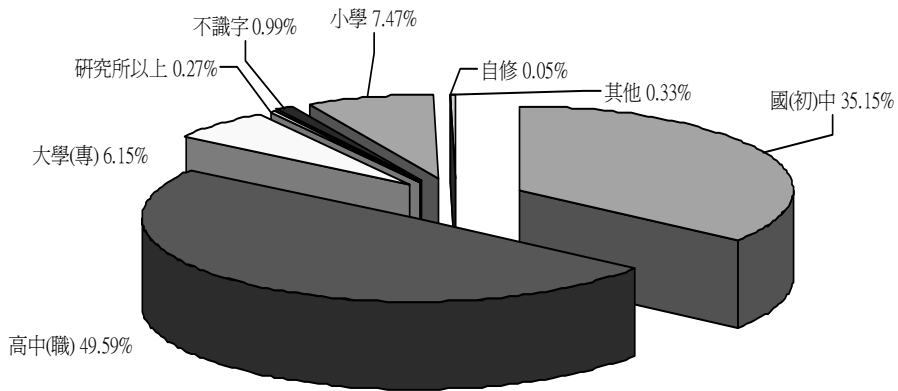
年齡 (歲)	0-5	6-11	12-17	18-23	24-29	30-39	40-49	50-59	60-64	65-69	70 以上	總計
人數	0	5	160	167	179	527	373	294	55	27	34	1,821
百分比	0%	0.27%	8.79%	9.17%	9.83%	28.94%	20.48%	16.14%	3.02%	1.48%	1.87%	100%
男	0	5	138	131	146	442	293	215	32	18	25	1,445
女	0	0	22	36	33	85	80	79	23	9	9	376



本期竊盜犯罪嫌犯年齡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2)教育程度分析：以高中（職）903人，占49.59%最多；國（初）中640人，占35.15%次之。

教育程度	國（初）中	高中（職）	大學（專）	研究所以上	不識字	小學	自修	其他（不詳）	合計
人數	640	903	112	5	18	136	1	6	1,821
百分比	35.15%	49.59%	6.15%	0.27%	0.99%	7.47%	0.05%	0.33%	100%
男	533	719	76	5	7	101	0	4	1,445
女	107	184	36	0	11	35	1	2	376



本期竊盜犯罪嫌犯教育程度比例圖（資料來源：刑事局紀錄科）

(3)職業分析：嫌犯以無職業735人，占40.36%最多；體力工358人，占19.66%次之。

職業	技術工、營建工	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	體力工	學生	服務工作者	無職業	農林漁牧工作者	保安工作者	運輸工作者（駕駛、船員等）	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	專業人員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事務工作者（事務員、佐理員）	售貨員	不詳	合計
人數	113	9	358	148	207	735	48	16	17	15	9	11	2	17	116	1,821
百分比	6.21%	0.49%	19.66%	8.13%	11.37%	40.36%	2.64%	0.88%	0.93%	0.82%	0.49%	0.60%	0.11%	0.93%	6.37%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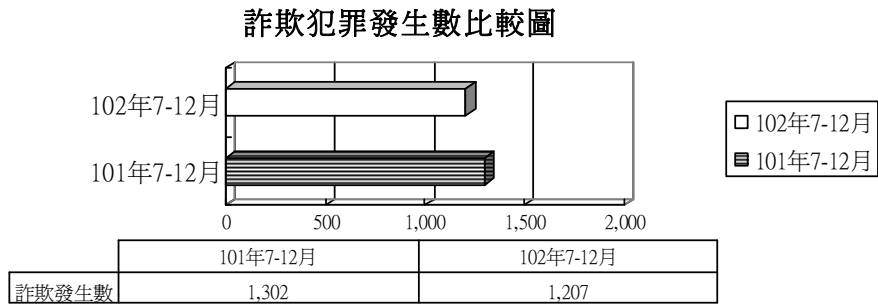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男	111	9	318	120	134	555	44	16	17	14	5	8	1	6	87	1,445
女	2	0	40	28	73	180	4	0	0	1	4	3	1	11	29	3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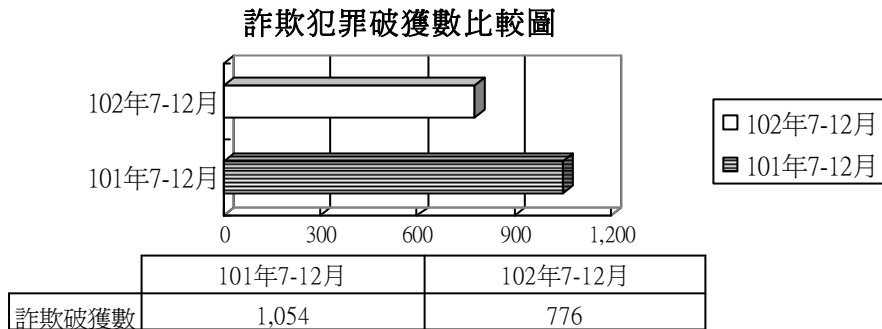
(五) 詐欺犯罪發、破分析：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詐欺 犯罪	本期	1,207 件	776 件	64.29%	796 人
	101 年同期	1,302 件	1,054 件	80.95%	1,029 人
	增減數	-95 件	-278 件	-16.66%	-233 人
	增減率	-7.30%	-26.38%		-22.64%

1. 發生數比較：本期發生 1,207 件，與 101 年同期發生 1,302 件比較，減少 95 件（增減率-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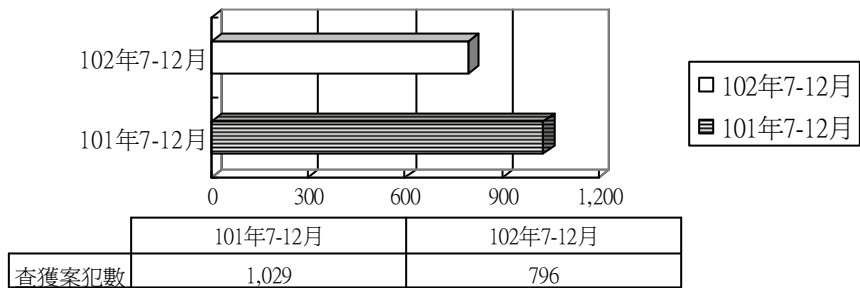


2. 破獲數比較：本期破獲數 776 件，與 101 年同期破獲 1,054 件比較，減少 278 件（增減率-26.38%）。



3. 查獲案犯數比較：本期查獲 796 人，與 101 年同期查獲 1,029 人，減少 233 人（增減率-22.64%）。

詐欺犯罪查獲案犯數比較圖



(六)各分局本期刑案分析：

項目	單位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新興分局	1,317 件	1,030 件	78.21%	1,032 人
	鹽埕分局	150 件	208 件	138.67%	169 人
	左營分局	1,127 件	873 件	77.46%	823 人
	鼓山分局	725 件	552 件	76.14%	578 人
	苓雅分局	1,081 件	789 件	72.99%	656 人
	三民第一分局	571 件	448 件	78.46%	402 人
	三民第二分局	1,430 件	1,155 件	80.77%	1,200 人
	前鎮分局	1,353 件	880 件	65.04%	885 人
	小港分局	601 件	540 件	89.85%	507 人
	楠梓分局	872 件	608 件	69.72%	561 人
	鳳山分局	2,108 件	1,445 件	68.55%	2051 人
	仁武分局	1,382 件	1,054 件	76.27%	1,165 人
	林園分局	938 件	772 件	82.30%	1,010 人
	岡山分局	1,422 件	1,044 件	73.42%	1,244 人
	湖內分局	1,248 件	1,044 件	83.65%	1,029 人
	旗山分局	720 件	610 件	84.72%	664 人
	六龜分局	122 件	120 件	98.36%	141 人
	直屬隊	1 件	784 件	%	1,284 人
	小計	17,168 件	13,956 件	81.29%	15,401 人
暴力犯罪	新興分局	9 件	8 件	88.89%	6 人
	鹽埕分局	1 件	2 件	200.00%	4 人
	左營分局	10 件	10 件	100.00%	10 人
	鼓山分局	2 件	3 件	150.00%	7 人
	苓雅分局	7 件	6 件	85.71%	7 人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項目	單位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暴力 犯罪	三民第一分局	2 件	2 件	100.00%	5 人
	三民第二分局	15 件	16 件	106.67%	18 人
	前鎮分局	10 件	10 件	100.00%	10 人
	小港分局	2 件	2 件	100.00%	2 人
	楠梓分局	15 件	14 件	93.33%	25 人
	鳳山分局	18 件	12 件	66.67%	8 人
	仁武分局	8 件	6 件	75.00%	29 人
	林園分局	4 件	4 件	100.00%	4 人
	岡山分局	12 件	10 件	83.33%	18 人
	湖內分局	11 件	8 件	72.73%	9 人
	旗山分局	7 件	7 件	100.00%	9 人
	六龜分局	2 件	2 件	100.00%	2 人
	直屬隊	0 件	2 件	%	9 人
	小計	135 件	124 件	91.85%	182 人
竊盜 犯罪	新興分局	432 件	321 件	74.31%	131 人
	鹽埕分局	26 件	71 件	273.08%	17 人
	左營分局	345 件	221 件	64.06%	105 人
	鼓山分局	218 件	149 件	68.35%	87 人
	苓雅分局	473 件	289 件	61.10%	88 人
	三民第一分局	289 件	207 件	71.63%	107 人
	三民第二分局	480 件	303 件	63.13%	178 人
	前鎮分局	625 件	279 件	44.64%	137 人
	小港分局	196 件	162 件	82.65%	86 人
	楠梓分局	302 件	178 件	58.94%	76 人
	鳳山分局	722 件	401 件	55.54%	188 人
	仁武分局	351 件	218 件	62.11%	108 人
	林園分局	258 件	208 件	80.62%	99 人
	岡山分局	429 件	274 件	63.87%	136 人
	湖內分局	211 件	131 件	62.09%	86 人
	旗山分局	117 件	72 件	61.54%	79 人
	六龜分局	29 件	24 件	82.76%	33 人
	直屬隊	1 件	104 件	%	80 人
小計	5,504 件	3,612 件	65.63%	1,821 人	
	新興分局	57 件	33 件	57.89%	29 人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項目	單位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詐欺 犯罪	鹽埕分局	13 件	7 件	53.85%	8 人
	左營分局	107 件	63 件	58.88%	50 人
	鼓山分局	39 件	26 件	66.67%	29 人
	苓雅分局	53 件	71 件	133.96%	49 人
	三民第一分局	44 件	36 件	81.82%	30 人
	三民第二分局	75 件	64 件	85.33%	68 人
	前鎮分局	58 件	44 件	75.86%	51 人
	小港分局	26 件	26 件	100.00%	55 人
	楠梓分局	73 件	25 件	34.25%	24 人
	鳳山分局	223 件	90 件	40.36%	56 人
	仁武分局	103 件	51 件	49.51%	66 人
	林園分局	32 件	41 件	128.13%	41 人
	岡山分局	120 件	51 件	42.5%	47 人
	湖內分局	111 件	39 件	35.14%	22 人
	旗山分局	67 件	49 件	73.13%	20 人
	六龜分局	6 件	5 件	83.33%	6 人
	直屬隊	0 件	55 件	%	145 人
	小計	1,207 件	776 件	64.29%	796 人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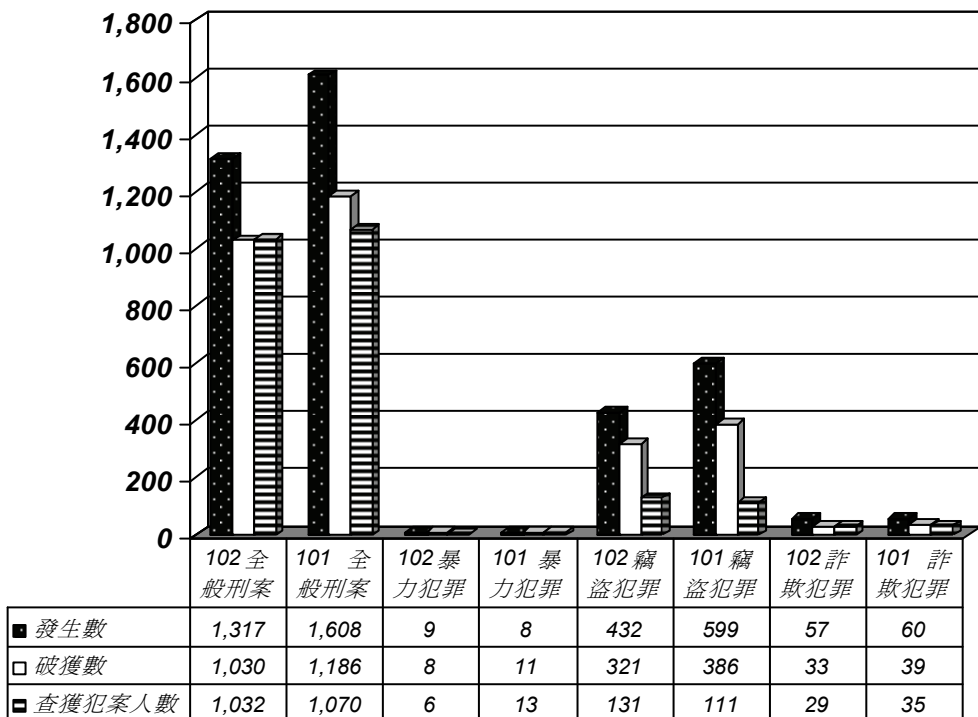
(七)各分局本期與 101 年同期刑案比較分析表：

(以下各圖「102」表示 102 年 7-12 月，「101」表示 101 年 7-12 月)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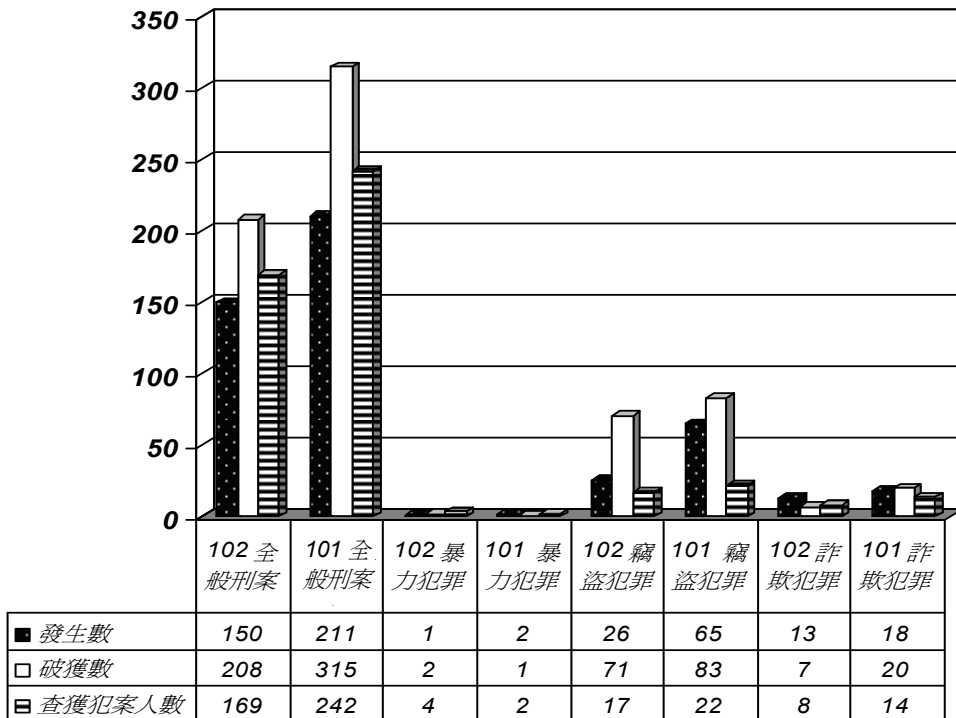
-新興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317 件	1,030 件	78.21%	1,032 人
	101 年同期	1,608 件	1,186 件	73.76%	1,070 人
	增減數	-291 件	-156 件	+4.45%	-38 人
	增減率	-18.10%	-13.15%		-3.55%
暴力犯罪	本期	9 件	8 件	88.89%	6 人
	101 年同期	8 件	11 件	137.50%	13 人
	增減數	+1 件	-3 件	-48.61%	-7 人
	增減率	+12.50%	-27.27%		-53.85%
竊盜犯罪	本期	432 件	321 件	74.31%	131 人
	101 年同期	599 件	386 件	64.44%	111 人
	增減數	-167 件	-65 件	+9.87%	+20 人
	增減率	-27.88%	-16.84%		+18.02%
詐欺犯罪	本期	57 件	33 件	57.89%	29 人
	101 年同期	60 件	39 件	65.00%	35 人
	增減數	-3 件	-6 件	-7.11%	-6 人
	增減率	-5.00%	-15.38%		-17.14%



-鹽埕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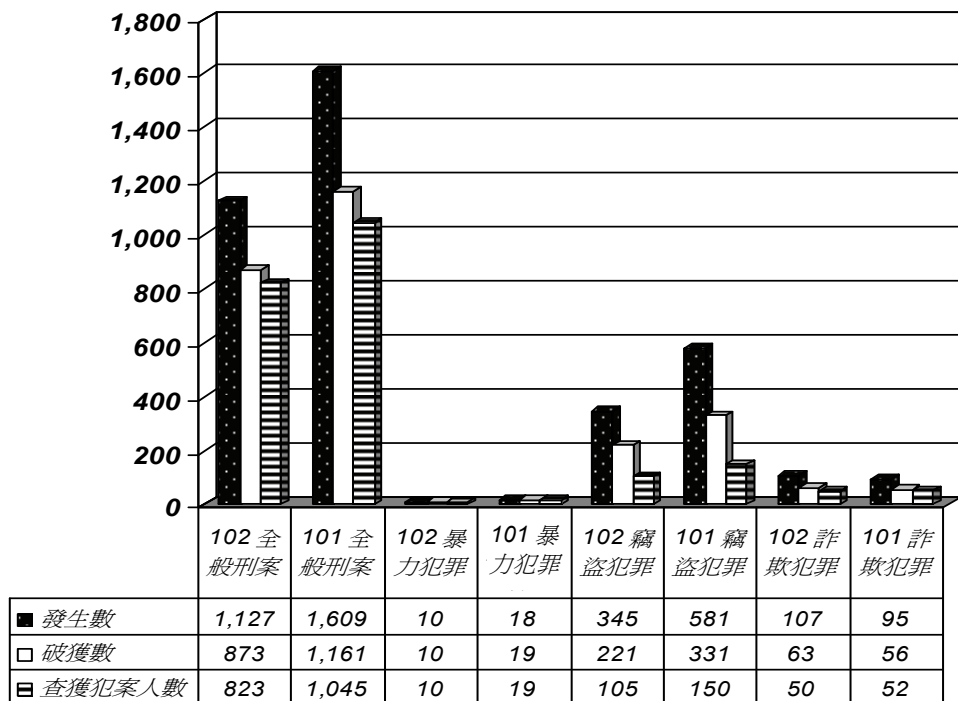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50 件	208 件	138.67%	169 人
	101 年同期	211 件	315 件	149.29%	242 人
	增減數	-61 件	-107 件	-10.62%	-73 人
	增減率	-28.91%	-33.97%		-30.17%
暴力犯罪	本期	1 件	2 件	200.00%	4 人
	101 年同期	2 件	1 件	50.00%	2 人
	增減數	-1 件	+1 件	+150.00%	+2 人
	增減率	-50.00%	+100.00%		+100.00%
竊盜犯罪	本期	26 件	71 件	273.08%	17 人
	101 年同期	65 件	83 件	127.69%	22 人
	增減數	-39 件	-12 件	+145.39%	-5 人
	增減率	-60.00%	-14.46%		-22.73%
詐欺犯罪	本期	13 件	7 件	53.85%	8 人
	101 年同期	18 件	20 件	111.11%	14 人
	增減數	-5 件	-13 件	-57.26%	-6 人
	增減率	-27.78%	-65.00%		-42.86%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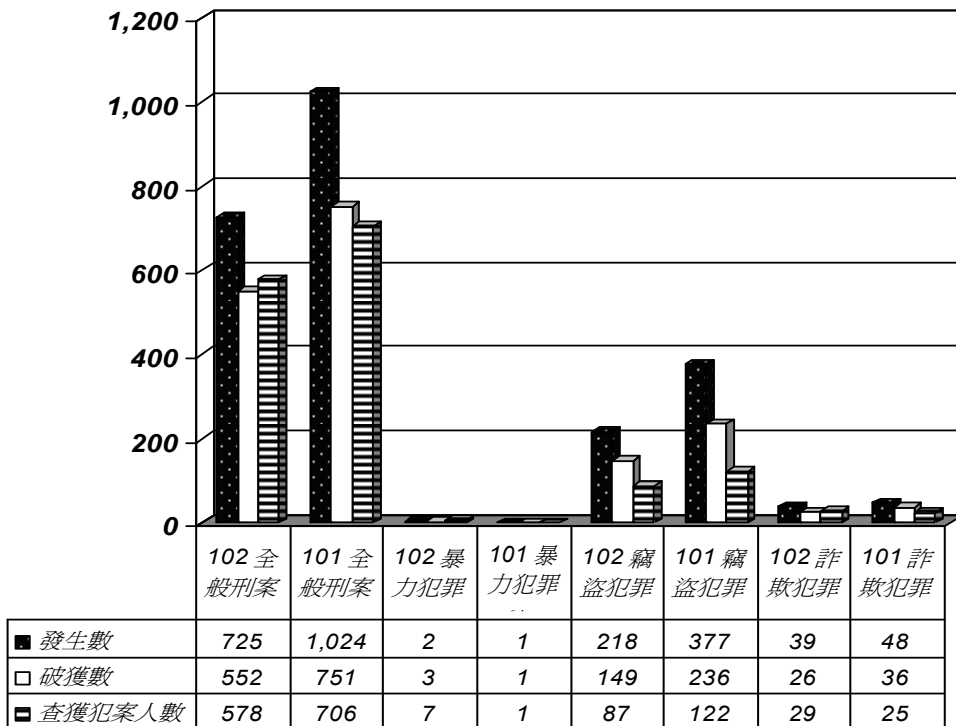
-左營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127 件	873 件	77.46%	823 人
	101 年同期	1,609 件	1,161 件	72.16%	1,045 人
	增減數	-482 件	-288 件	+5.30%	-222 人
	增減率	-29.96%	-24.81%		-21.24%
暴力犯罪	本期	10 件	10 件	100.00%	10 人
	101 年同期	18 件	19 件	105.56%	19 人
	增減數	-8 件	-9 件	-5.56%	-9 人
	增減率	-44.44%	-47.37%		-47.37%
竊盜犯罪	本期	345 件	221 件	64.06%	105 人
	101 年同期	581 件	331 件	56.97%	150 人
	增減數	-236 件	-110 件	+7.09%	-45 人
	增減率	-40.62%	-33.23%		-30.00%
詐欺犯罪	本期	107 件	63 件	58.88%	50 人
	101 年同期	95 件	56 件	58.95%	52 人
	增減數	+12 件	+7 件	-0.07%	-2 人
	增減率	+12.63%	+12.50%		-3.85%



-鼓山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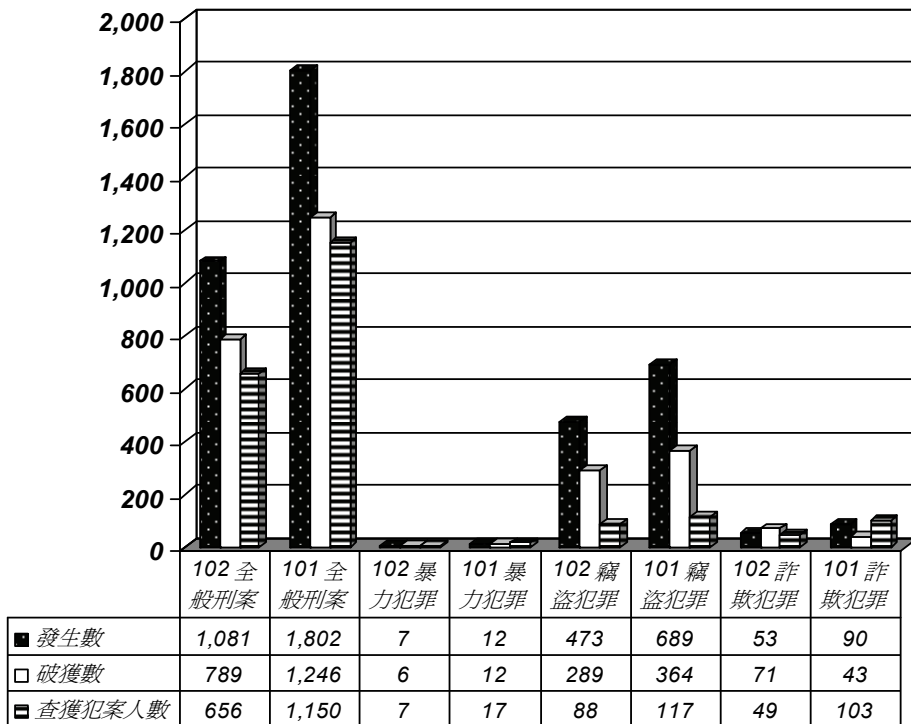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 刑案	本期	725 件	552 件	76.14%	578 人
	101 年同期	1,024 件	751 件	73.34%	706 人
	增減數	-299 件	-199 件	+2.8%	-128 人
	增減率	-29.20%	-26.50%		-18.13%
暴力 犯罪	本期	2 件	3 件	150.00%	7 人
	101 年同期	1 件	1 件	100.00%	1 人
	增減數	+1 件	+2 件	+50.00%	+6 人
	增減率	+100.00%	+200.00%		+600.00%
竊盜 犯罪	本期	218 件	149 件	68.35%	87 人
	101 年同期	377 件	236 件	62.60%	122 人
	增減數	-159 件	-87 件	+5.75%	-35 人
	增減率	-42.18%	-36.86%		-28.69%
詐欺 犯罪	本期	39 件	26 件	66.67%	29 人
	101 年同期	48 件	36 件	75.00%	25 人
	增減數	-9 件	-10 件	-8.33%	+4 人
	增減率	-18.75%	-27.78%		+16.00%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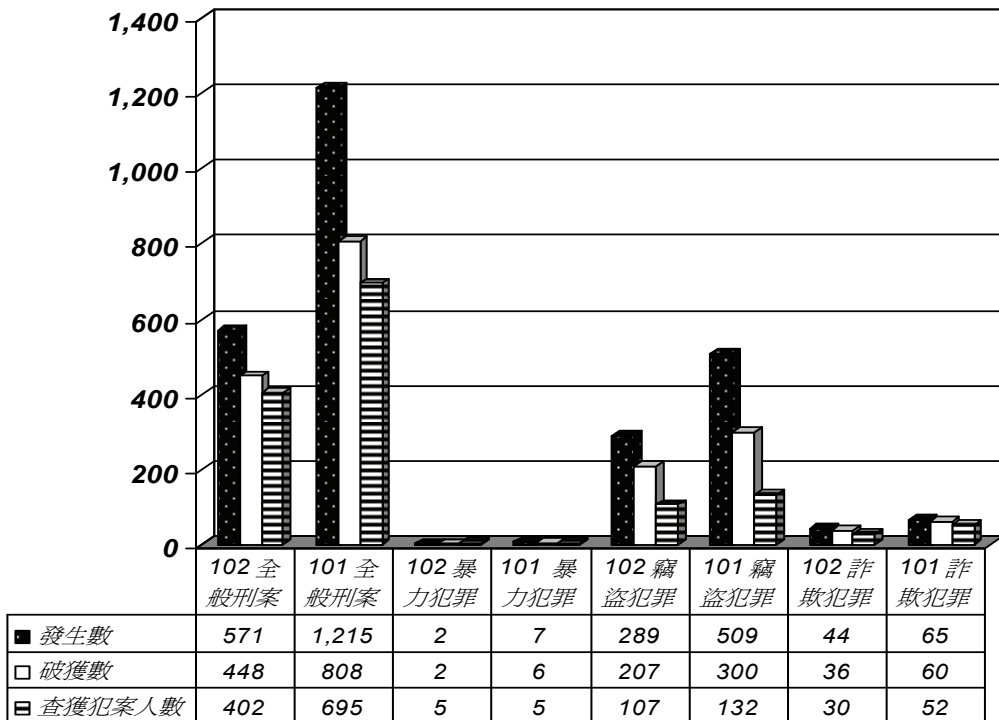
- 苓雅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081 件	789 件	72.99%	656 人
	101 年同期	1,802 件	1,246 件	69.15%	1,150 人
	增減數	-721 件	-457 件	+3.84%	-494 人
	增減率	-40.01%	-36.68%		-42.96%
暴力犯罪	本期	7 件	6 件	85.71%	7 人
	101 年同期	12 件	12 件	100.00%	17 人
	增減數	-5 件	-6 件	-14.29%	-10 人
	增減率	-41.67%	-50.00%		-58.82%
竊盜犯罪	本期	473 件	289 件	61.10%	88 人
	101 年同期	689 件	364 件	52.83%	117 人
	增減數	-216 件	-75 件	+8.27%	-29 人
	增減率	-31.35%	-20.60%		-24.79%
詐欺犯罪	本期	53 件	71 件	133.96%	49 人
	101 年同期	90 件	43 件	47.78%	103 人
	增減數	-37 件	+28 件	+86.18%	-54 人
	增減率	-41.11%	+65.12%		-52.43%



-三民一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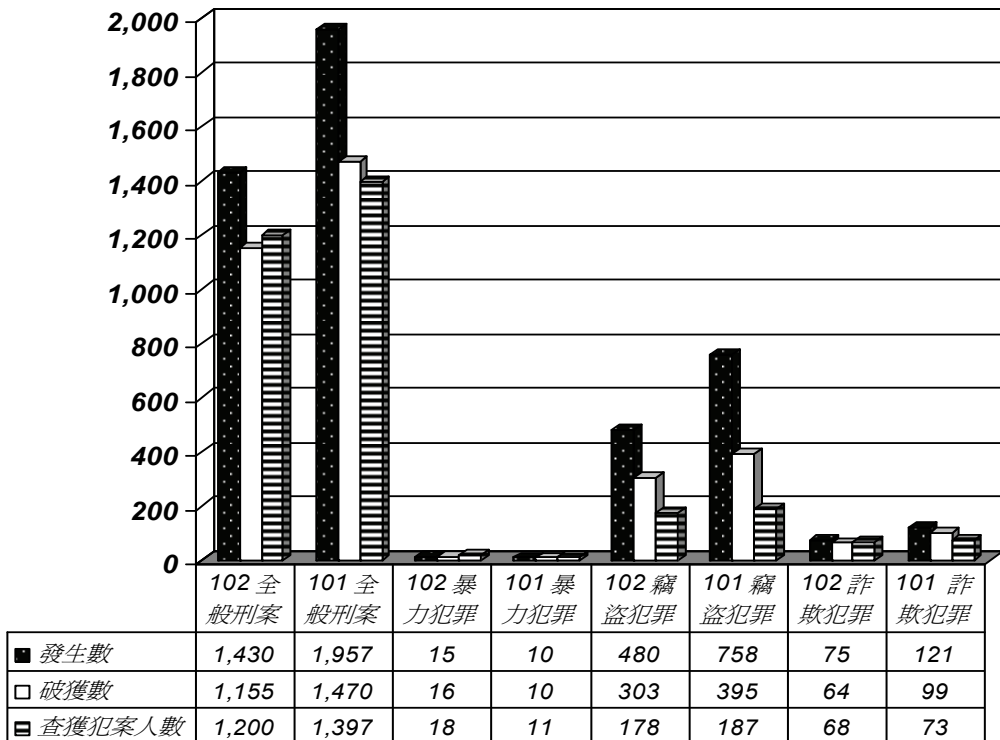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571 件	448 件	78.46%	402 人
	101 年同期	1,215 件	808 件	66.50%	695 人
	增減數	-644 件	-360 件	+11.96%	-293 人
	增減率	-53.00%	-44.55%		-42.16%
暴力犯罪	本期	2 件	2 件	100.00%	5 人
	101 年同期	7 件	6 件	85.71%	5 人
	增減數	-5 件	-4 件	+14.29%	0 人
	增減率	-71.43%	-66.67%		0.00%
竊盜犯罪	本期	289 件	207 件	71.63%	107 人
	101 年同期	509 件	300 件	58.94%	132 人
	增減數	-220 件	-93 件	+12.69%	-25 人
	增減率	-43.22%	-31.00%		-18.94%
詐欺犯罪	本期	44 件	36 件	81.82%	30 人
	101 年同期	65 件	60 件	92.31%	52 人
	增減數	-21 件	-24 件	-10.49%	-22 人
	增減率	-32.31%	-40.00%		-42.31%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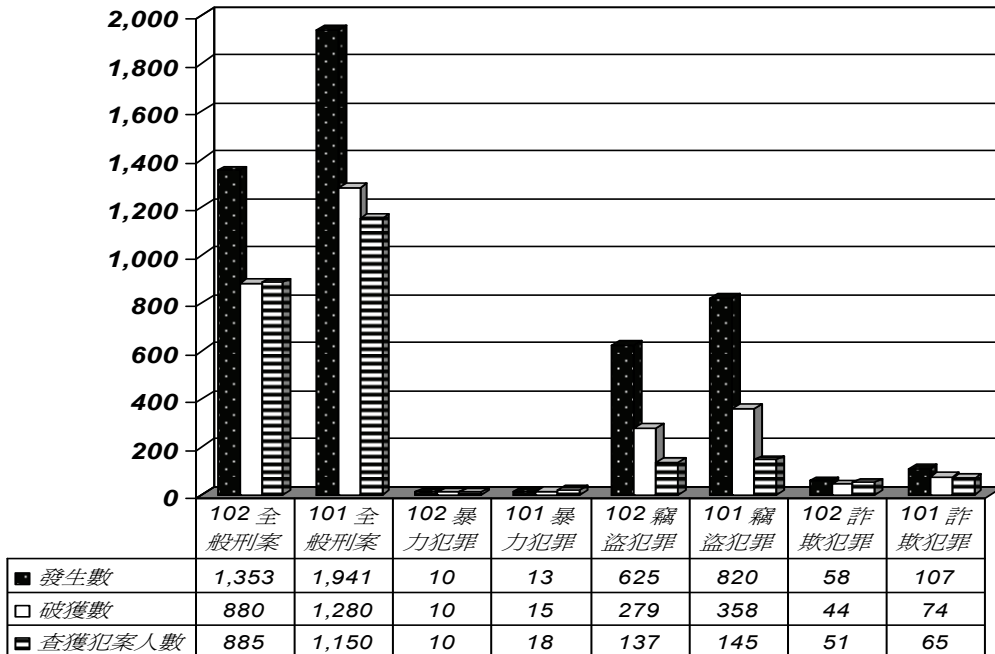
-三民二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430 件	1,155 件	80.77%	1,200 人
	101 年同期	1,957 件	1,470 件	75.11%	1,397 人
	增減數	-527 件	-315 件	+5.66%	-197 人
	增減率	-26.93%	-21.43%		-14.10%
暴力犯罪	本期	15 件	16 件	106.67%	18 人
	101 年同期	10 件	10 件	100.00%	11 人
	增減數	+5 件	+6 件	+6.67%	+7 人
	增減率	+50.00%	+60.00%		+63.64%
竊盜犯罪	本期	480 件	303 件	63.13%	178 人
	101 年同期	758 件	395 件	52.11%	187 人
	增減數	-278 件	-92 件	+11.02%	-9 人
	增減率	-36.68%	-23.29%		-4.81%
詐欺犯罪	本期	75 件	64 件	85.33%	68 人
	101 年同期	121 件	99 件	81.82%	73 人
	增減數	-46 件	-35 件	+3.51%	-5 人
	增減率	-38.02%	-35.35%		-6.85%



-前鎮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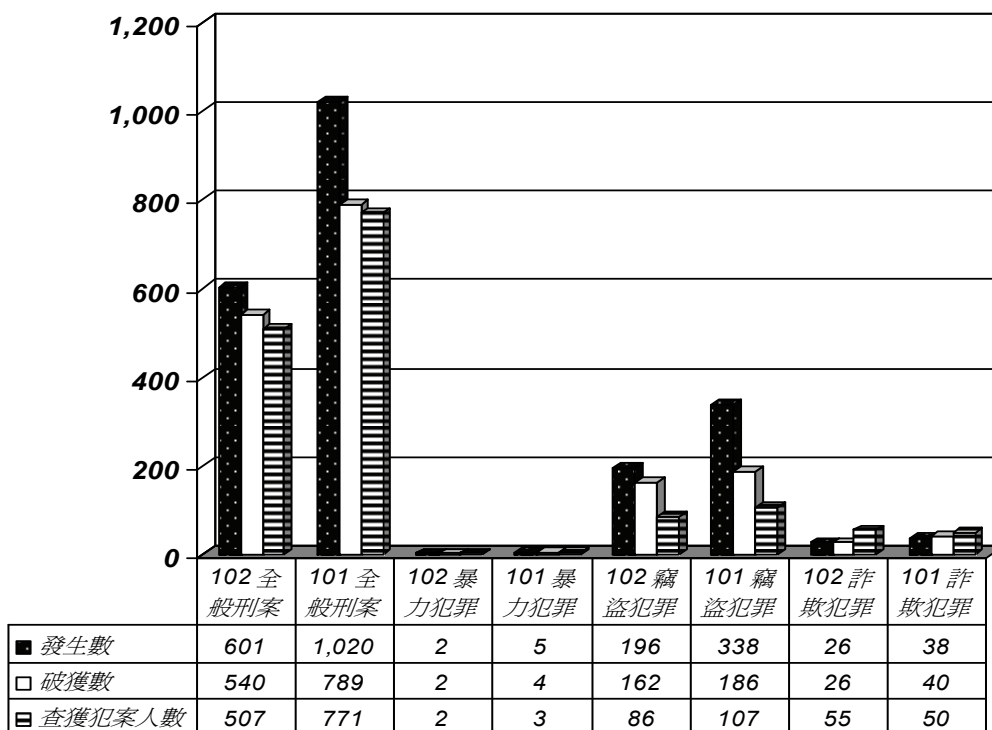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 刑案	本期	1,353 件	880 件	65.04%	885 人
	101 年同期	1,941 件	1,280 件	65.95%	1,150 人
	增減數	-588 件	-400 件	-0.91%	-265 人
	增減率	-30.29%	-31.25%		-23.04%
暴力 犯罪	本期	10 件	10 件	100.00%	10 人
	101 年同期	13 件	15 件	115.38%	18 人
	增減數	-3 件	-5 件	-15.38%	-8 人
	增減率	-23.08%	-33.33%		-44.44%
竊盜 犯罪	本期	625 件	279 件	44.64%	137 人
	101 年同期	820 件	358 件	43.66%	145 人
	增減數	-195 件	-79 件	+0.98%	-8 人
	增減率	-23.78%	-22.07%		-5.52%
詐欺 犯罪	本期	58 件	44 件	75.86%	51 人
	101 年同期	107 件	74 件	69.16%	65 人
	增減數	-49 件	-30 件	+6.70%	-14 人
	增減率	-45.79%	-40.54%		-21.54%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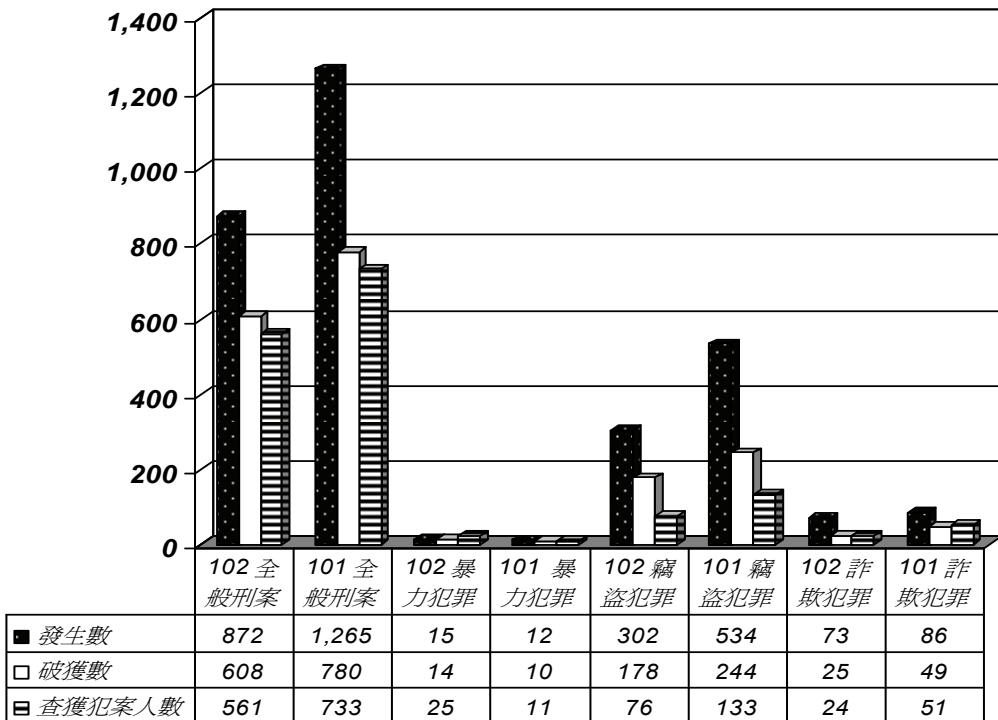
-小港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601 件	540 件	89.85%	507 人
	101 年同期	1,020 件	789 件	77.35%	771 人
	增減數	-419 件	-249 件	+12.50%	-264 人
	增減率	-41.08%	-31.56%		-34.24%
暴力犯罪	本期	2 件	2 件	100.00%	2 人
	101 年同期	5 件	4 件	80.00%	3 人
	增減數	-3 件	-2 件	+20.00%	-1 人
	增減率	-60.00%	-50.00%		-33.33%
竊盜犯罪	本期	196 件	162 件	82.65%	86 人
	101 年同期	338 件	186 件	55.03%	107 人
	增減數	-142 件	-24 件	+27.62%	-21 人
	增減率	-42.01%	-12.90%		-19.63%
詐欺犯罪	本期	26 件	26 件	100.00%	55 人
	101 年同期	38 件	40 件	105.26%	50 人
	增減數	-12 件	-14 件	-5.26%	+5 人
	增減率	-31.58%	-35.00%		+10.00%



-楠梓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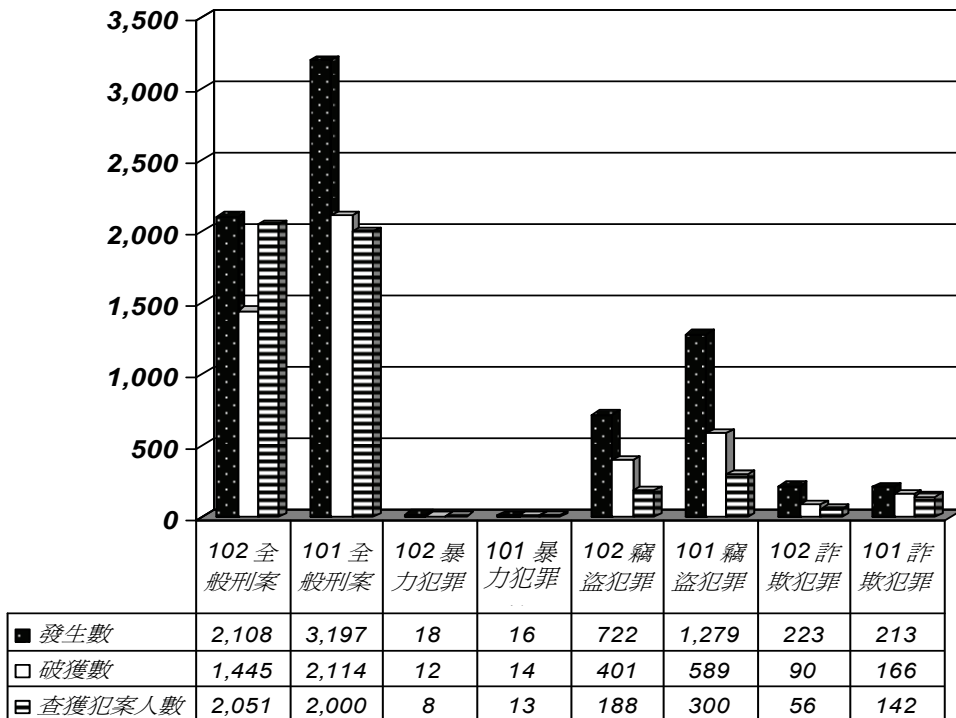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872 件	608 件	69.72%	561 人
	101 年同期	1,265 件	780 件	61.66%	733 人
	增減數	-393 件	-172 件	+8.06%	-172 人
	增減率	-31.07%	-22.05%		-23.47%
暴力犯罪	本期	15 件	14 件	93.33%	25 人
	101 年同期	12 件	10 件	83.33%	11 人
	增減數	+3 件	+4 件	+10.00%	+14 人
	增減率	+25.00%	+40.00%		+127.27%
竊盜犯罪	本期	302 件	178 件	58.94%	76 人
	101 年同期	534 件	244 件	45.69%	133 人
	增減數	-232 件	-66 件	+13.25%	-57 人
	增減率	-43.45%	-27.05%		-42.86%
詐欺犯罪	本期	73 件	25 件	34.25%	24 人
	101 年同期	86 件	49 件	56.98%	51 人
	增減數	-13 件	-24 件	-22.73%	-27 人
	增減率	-15.12%	-48.98%		-52.94%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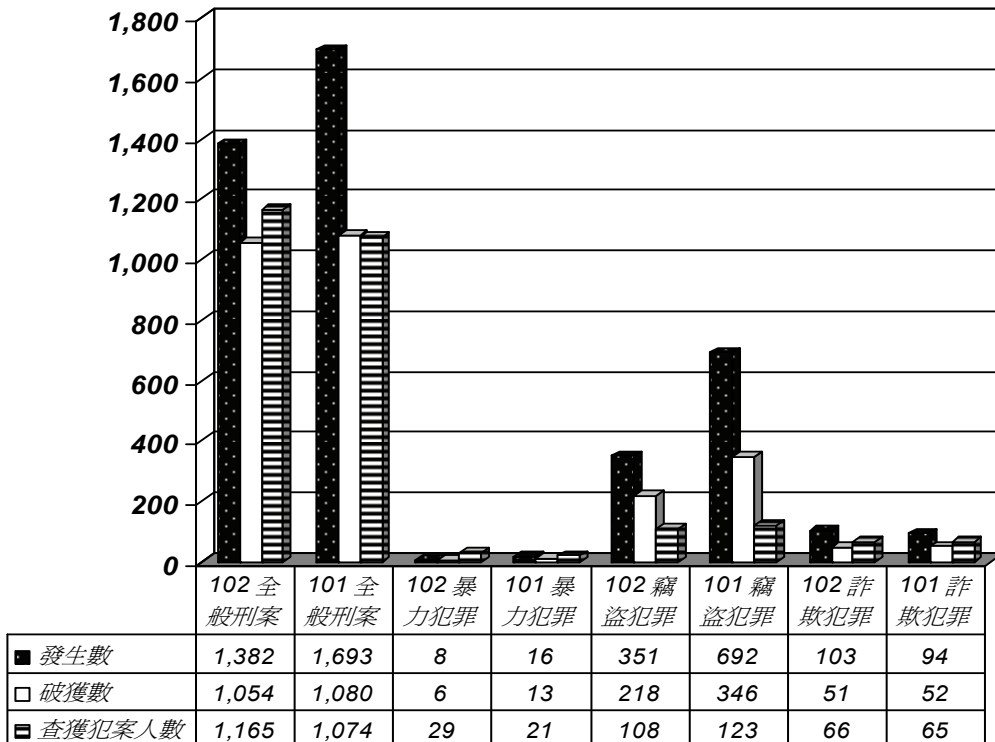
-鳳山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2,108 件	1,445 件	68.55%	2,051 人
	101 年同期	3,197 件	2,114 件	66.12%	2,000 人
	增減數	-1,089 件	-669 件	+2.43%	+51 人
	增減率	-34.06%	-31.65%		+2.55%
暴力犯罪	本期	18 件	12 件	66.67%	8 人
	101 年同期	16 件	14 件	87.50%	13 人
	增減數	+2 件	-2 件	-20.83%	-5 人
	增減率	+12.50%	-14.29%		-38.46%
竊盜犯罪	本期	722 件	401 件	55.54%	188 人
	101 年同期	1,279 件	589 件	46.05%	300 人
	增減數	-557 件	-188 件	+9.49%	-112 人
	增減率	-43.55%	-31.92%		-37.33%
詐欺犯罪	本期	223 件	90 件	40.36%	56 人
	101 年同期	213 件	166 件	77.93%	142 人
	增減數	+10 件	-76 件	-37.57%	-86 人
	增減率	+4.69%	-45.78%		-60.56%



-仁武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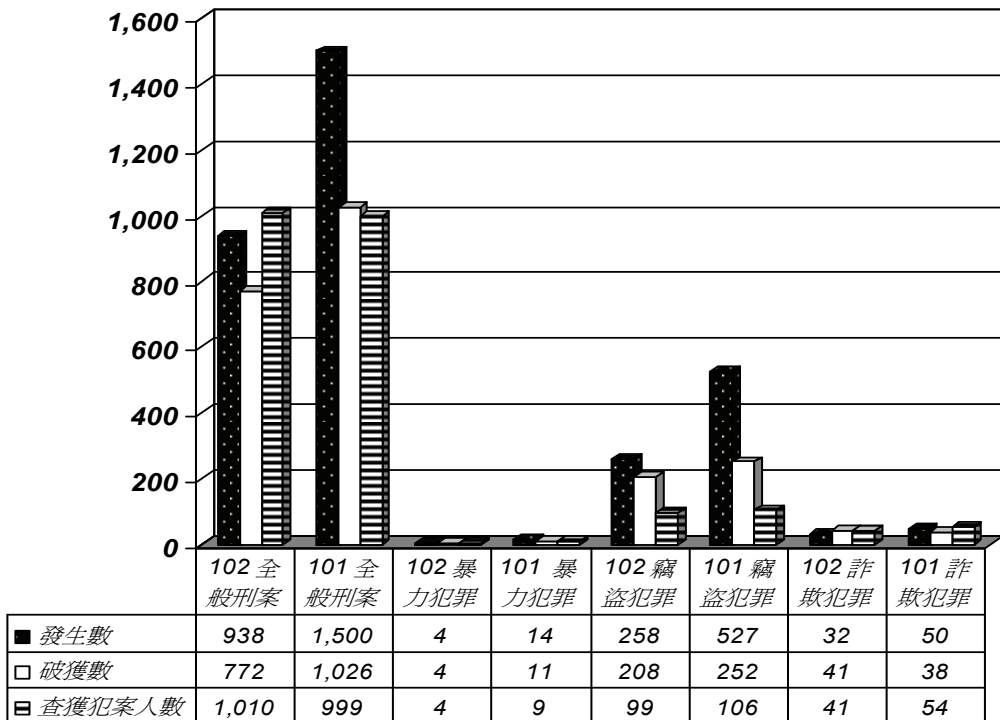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 般 刑 案	本期	1,382 件	1,054 件	76.27%	1,165 人
	101 年同期	1,693 件	1,080 件	63.79%	1,074 人
	增減數	-311 件	-26 件	+12.48%	+91 人
	增減率	-18.37%	-2.41%		+8.47%
暴 力 犯 罪	本期	8 件	6 件	75.00%	29 人
	101 年同期	16 件	13 件	81.25%	21 人
	增減數	-8 件	-7 件	-6.25%	+8 人
	增減率	-50.00%	-53.85%		+38.10%
竊 盜 犯 罪	本期	351 件	218 件	62.11%	108 人
	101 年同期	692 件	346 件	50.00%	123 人
	增減數	-341 件	-128 件	+12.11%	-15 人
	增減率	-49.28%	-36.99%		-12.20%
詐 欺 犯 罪	本期	103 件	51 件	49.51%	66 人
	101 年同期	94 件	52 件	55.32%	65 人
	增減數	+9 件	-1 件	-5.81%	+1 人
	增減率	+9.57%	-1.92%		+1.54%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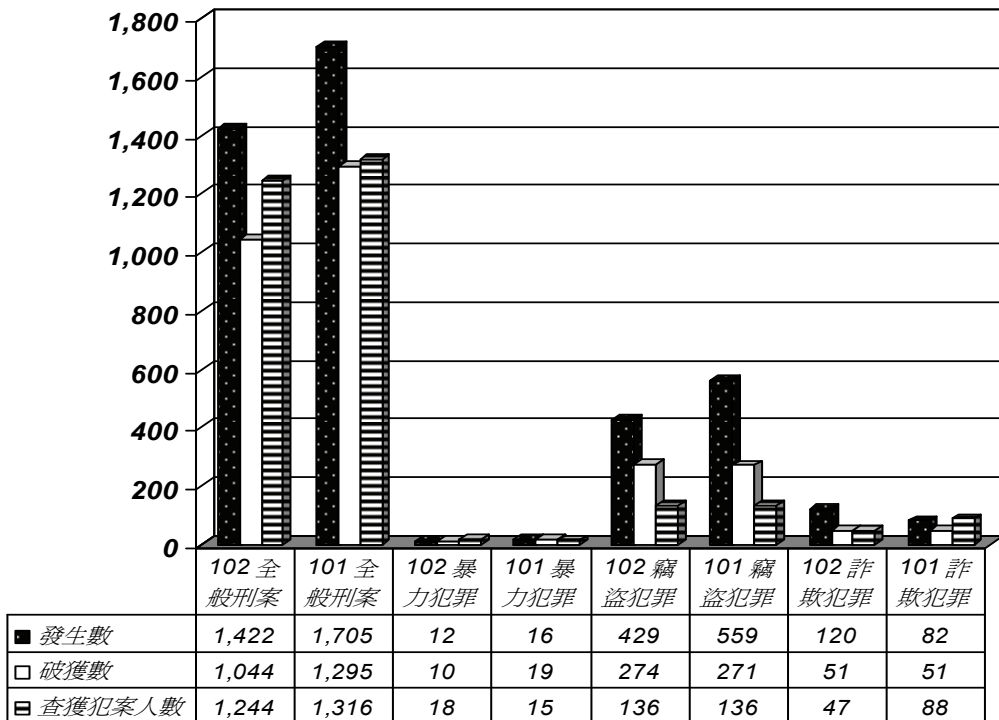
-林園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938 件	772 件	82.30%	1,010 人
	101 年同期	1,500 件	1,026 件	68.40%	999 人
	增減數	-562 件	-254 件	+13.90%	+11 人
	增減率	-37.47%	-24.76%		+1.10%
暴力犯罪	本期	4 件	4 件	100.00%	4 人
	101 年同期	14 件	11 件	78.57%	9 人
	增減數	-10 件	-7 件	+21.43%	-5 人
	增減率	-71.43%	-63.64%		-55.56%
竊盜犯罪	本期	258 件	208 件	80.62%	99 人
	101 年同期	527 件	252 件	47.82%	106 人
	增減數	-269 件	-44 件	32.80%	-7 人
	增減率	-51.04%	-17.46%		-6.60%
詐欺犯罪	本期	32 件	41 件	128.13%	41 人
	101 年同期	50 件	38 件	76.00%	54 人
	增減數	-18 件	+3 件	+52.13%	-13 人
	增減率	-36.00%	+7.89%		-24.07%



-岡山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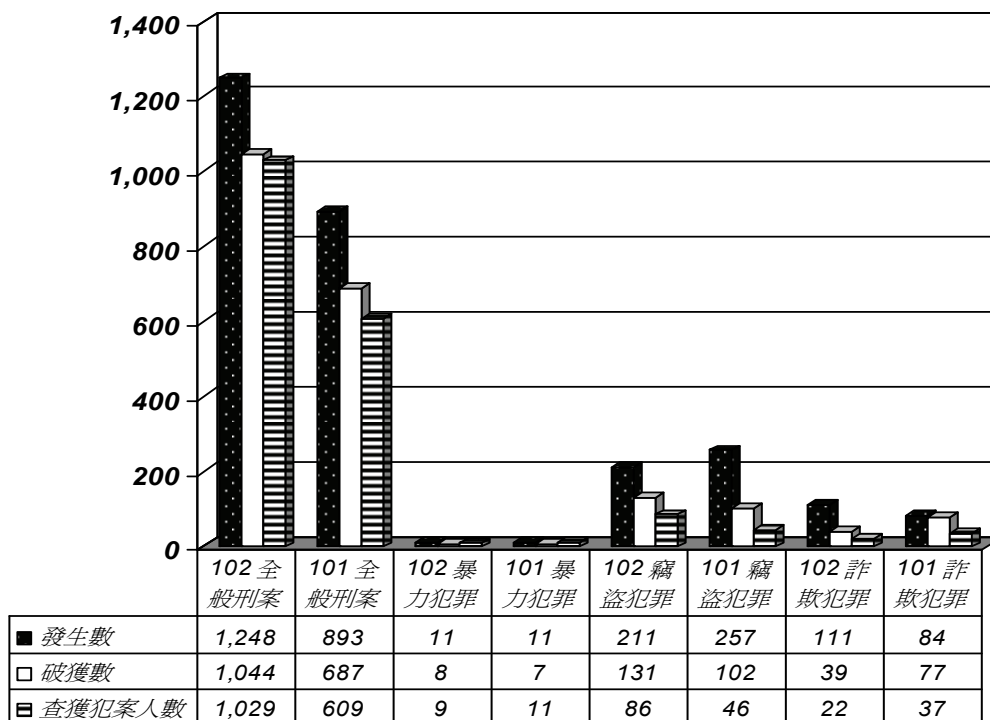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422 件	1,044 件	73.42%	1,244 人
	101 年同期	1,705 件	1,295 件	75.95%	1,316 人
	增減數	-283 件	-251 件	-2.53%	-72 人
	增減率	-16.60%	-19.38%		-5.47%
暴力犯罪	本期	12 件	10 件	83.33%	18 人
	101 年同期	16 件	19 件	118.75%	15 人
	增減數	-4 件	-9 件	-35.42%	+3 人
	增減率	-25.00%	-47.37%		+20.00%
竊盜犯罪	本期	429 件	274 件	63.87%	136 人
	101 年同期	559 件	271 件	48.48%	136 人
	增減數	-130 件	+3 件	+15.39%	0 人
	增減率	-23.26%	+1.11%		0%
詐欺犯罪	本期	120 件	51 件	42.50%	47 人
	101 年同期	82 件	51 件	62.20%	88 人
	增減數	+38 件	0 件	-19.70%	-41 人
	增減率	+46.34%	0%		-46.59%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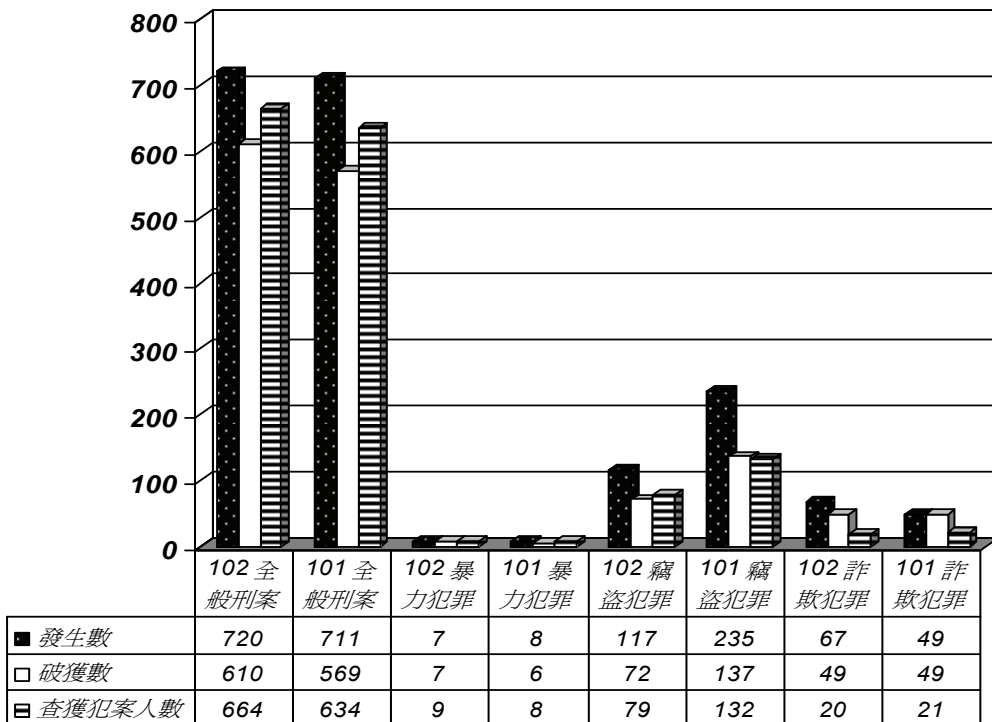
—湖內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1,248 件	1,044 件	83.65%	1,029 人
	101 年同期	893 件	687 件	76.93%	609 人
	增減數	+355 件	+357 件	+6.72%	+420 人
	增減率	+39.75%	+51.97%		+68.97%
暴力犯罪	本期	11 件	8 件	72.73%	9 人
	101 年同期	11 件	7 件	63.64%	11 人
	增減數	0 件	+1 件	+9.09%	-2 人
	增減率	0%	+14.29%		-18.18%
竊盜犯罪	本期	211 件	131 件	62.09%	86 人
	101 年同期	257 件	102 件	39.69%	46 人
	增減數	-46 件	+29 件	+22.40%	+40 人
	增減率	-17.90%	+28.43%		+86.96%
詐欺犯罪	本期	111 件	39 件	35.14%	22 人
	101 年同期	84 件	77 件	91.67%	37 人
	增減數	+27 件	-38 件	-56.53%	-15 人
	增減率	+32.14%	-49.35%		-40.54%



-旗山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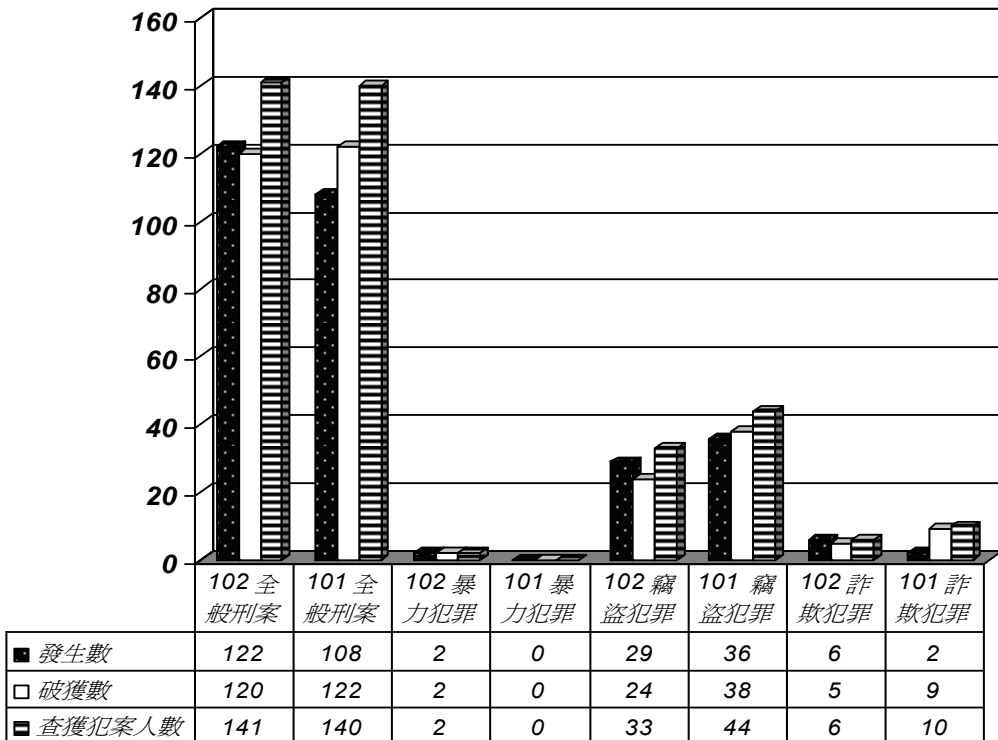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本期	720 件	610 件	84.72%	664 人
	101 年同期	711 件	569 件	80.03%	634 人
	增減數	+9 件	+41 件	+4.69%	+30 人
	增減率	+1.27%	+7.21%		+4.73%
暴力犯罪	本期	7 件	7 件	100%	9 人
	101 年同期	8 件	6 件	75.00%	8 人
	增減數	-1 件	+1 件	+25.00%	+1 人
	增減率	-12.50%	+16.67%		+12.50%
竊盜犯罪	本期	117 件	72 件	61.54%	79 人
	101 年同期	235 件	137 件	58.30%	132 人
	增減數	-118 件	-65 件	3.24%	-53 人
	增減率	-50.21%	-47.45%		-40.15%
詐欺犯罪	本期	67 件	49 件	73.13%	20 人
	101 年同期	49 件	49 件	100.00%	21 人
	增減數	+18 件	0 件	-26.87%	-1 人
	增減率	+36.73%	0%		-4.76%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六龜分局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 刑案	本期	122 件	120 件	98.36%	141 人
	101 年同期	108 件	122 件	112.96%	140 人
	增減數	+14 件	-2 件	-14.60%	+1 人
	增減率	+12.96%	-1.64%		+0.71%
暴力 犯罪	本期	2 件	2 件	100.00%	2 人
	101 年同期	0 件	0 件	0%	0 人
	增減數	+2 件	+2 件	--%	+2 人
	增減率	--%	--%		--%
竊盜 犯罪	本期	29 件	24 件	82.76%	33 人
	101 年同期	36 件	38 件	105.56%	44 人
	增減數	-7 件	-14 件	-22.80%	-11 人
	增減率	-19.44%	-36.84%		-25.00%
詐欺 犯罪	本期	6 件	5 件	83.33%	6 人
	101 年同期	2 件	9 件	450.00%	10 人
	增減數	+4 件	-4 件	-366.67%	-4 人
	增減率	+200.00%	-44.44%		-40.00%



(八)綜合分析：

1. 本期治安狀況分析，在全般刑案、暴力犯罪、竊盜犯罪及詐欺犯罪等案件均呈發生數下降，整體治安狀況趨勢平穩。
 - (1) 全般刑案方面：發生數下降，較 101 年同期減少 6,292 件（減少 26.82 %）；破獲率上升，較 101 年同期增加 5.07 個百分點。
 - (2) 暴力犯罪方面：發生數下降，較 101 年同期減少 34 件（減少 20.12 %）；破獲率下降，較 101 年同期減少 6.37 個百分點。
 - (3) 竊盜犯罪方面：發生數下降，較 101 年同期減少 3,352 件（減少 37.85 %）；破獲率上升，較 101 年同期增加 11.17 個百分點。
 - (4) 詐欺犯罪方面：發生數下降，較 101 年同期減少 95 件（減少 7.30 %）；破獲率下降，較 101 年同期減少 16.66 個百分點。
2.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中，以竊盜案件占 32.06% 最多，詐欺案件占 7.03 % 次之，暴力案件占 0.79%。竊盜案件中則以普通竊盜占 60.28% 最多，機車竊盜占 31.34% 次之，暴力案件中又以搶奪案件占 50.37% 居多，顯見普通竊盜、機車竊盜及搶奪仍為本市刑案防制重點。
3. 本期與市民生活密切相關之汽車竊盜發生 457 件，較 101 年同期減少 110 件（減少 19.40%）；機車竊盜發生 1,725 件，較 101 年同期減少 1,035 件（減少 37.50%）；此外，普通竊盜發生 3,318 件，較 101 年同期減少 2,204 件（減少 39.91%）。
4. 本期暴力犯罪發生 135 件，較 101 年同期減少 34 件，其中最為市民詬病之搶奪案件，發生數即較 101 年同期減少 7 件，減幅達 9.33%。
5.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數較 101 年同期減少 95 件，另查獲集團性詐欺案共 29 件、584 人，攔截 19 件受騙匯款，金額達 389 萬 6,711 元。
6. 由以上數據顯示，本期全般刑案、暴力犯罪、竊盜犯罪及詐欺犯罪案件等，均呈發生數下降，破獲率在全般刑案及竊盜犯罪上升，暴力犯罪及詐欺犯罪則略為下降，本局將持續推動各項預防及打擊犯罪、改善治安之措施，諸如為防制全般刑案之發生，訂定「全面防制全般刑案專案評核計畫」；訂定「調閱民宅、商家、公司及機關監視器影像資料處理作業程序」、持續推動「加強查緝毒品販賣中小盤執行計畫」、規劃制服員警暫緩實施刑案績效評核，全力投入刑案預防工作、免費「自行車防竊標碼」服務、加強治安熱區分析及強化勤務作為等，並提供民衆全方位的服務，兢兢業業持續精進警政業務，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交通狀況分析：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一)交通現狀：

本市台 1 線省道（民族路段）、台 17 線濱海公路沿線、中山路、博愛路、中華路、九如路、建國路、中正路、鳳仁路、五甲路等暨高速公路、快速道路交流道周邊等重要路段之交通秩序與停車問題日趨複雜；此外，高雄大眾捷運系統線上治安與交通秩序，及例假日風景區與易壅塞路段交通疏導，為本局主要交維勤務部署重點。

(二)交通事故總體分析：

1. 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計發生 116 件、死亡 118 人、受傷 40 人，與 101 年同期發生 118 件、死亡 121 人、受傷 43 人相較，發生減少 2 件、死亡減少 3 人、受傷減少 3 人。

本局本期與 101 年同期交通事故分析表

交通事故類別	項目	發生件數	死亡人數	受傷人數
A1 類	本期	116	118	40
	101 年同期	118	121	43
	增減數	-2	-3	-3
	增減率	-1.69%	-2.48%	-6.98%
A2 類	本期	24,808	-	33,942
	101 年同期	22,367	-	30,900
	增減數	2,441	-	3,042
	增減率	+10.91%	-	+9.84%
A3 類	本期	11,629	-	-
	101 年同期	10,978	-	-
	增減數	651	-	-
	增減率	+5.93%	-	-

各分局轄區本期與 101 年同期 A1 類交通事故分析表

A1 類交通事故分析表																			
項目	分隊	新興	鹽埕	左營	鼓山	苓雅	三民一	三民二	前鎮	小港	楠梓	鳳山	仁武	林園	岡山	湖內	旗山	六龜	合計
	發生件數	本期	4		7	3		5	1	7	2	3	11	12	13	25	12	9	2
101 年同期				4	3	3	2	3	5	5	13	8	15	12	25	9	9	2	118
比較		4		3		-3	3	-2	2	-3	-10	3	-3	1		3			-2

死亡人數	本期	4		7	3		5	1	7	2	3	11	13	13	26	12	9	2	118
	101年 同期			4	3	3	2	3	5	6	13	8	15	13	25	10	9	2	121
	比較	4		3		-3	3	-2	2	-4	-10	3	-2		1	2			-3

2. 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分析：

- (1) 本期 A1 類酒後駕車交通事故計發生 10 件、死亡 10 人、受傷 4 人，與 101 年同期發生 35 件、死亡 36 人、受傷 10 人相較，發生減少 25 件、死亡減少 26 人、受傷減少 6 人。
- (2) 本期各類酒後駕車交通事故計發生 575 件，與 101 年同期發生 901 件相較，發生減少 326 件。
- (3) 發生時段以 22-24 時 99 件最多；20-22 時 74 件次之；18-20 時 64 件再次之。

本局本期與 101 年同期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分析表

酒後駕車 交通事故類別	項目	發生件數	死亡人數	受傷人數
A1 類	本期	10	10	4
	101 年 同期	35	36	10
	增減數	-25	-26	-6
	增減率	-71.43%	-72.22%	-60.00%
A2 類	本期	469	-	601
	101 年 同期	708	-	910
	增減數	-239	-	-309
	增減率	-33.76%	-	-33.96%
A3 類	本期	96	-	-
	101 年 同期	158	-	-
	增減數	-62	-	-
	增減率	-39.24%	-	-

各分局轄區本期與 101 年同期 A1 類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分析表

A1 類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分析表																			
項目	分隊	新興	鹽埕	左營	鼓山	苓雅	三民一	三民二	前鎮	小港	楠梓	鳳山	仁武	林園	岡山	湖內	旗山	六龜	合計
	發生 件數	本期				1				2				2	2	1	2		
101 年 同期				1	1		1		2	1	3	3	7	3	9		3	1	35
比較				-1			-1			-1	-3	-3	-7	-1	-7	1	-1	-1	-25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死亡人數	本期			1			2				2	2	1	2		10	
	101年 同期		1	1		1	2	2	3	3	7	3	9		3	1	36
	比較		-1			-1		-2	-3	-3	-7	-1	-7	1	-1	-1	-26

(三) 交通事故特性分析：

1. 肇事時段分析：16-18時最多（5,345件）、18-20時次之（4,716件）、8-10時再次之（4,468件）。

時段	00 02	02 04	04 06	06 08	08 10	10 12	12 14	14 16	16 18	18 20	20 22	22 24	合計
件數	660	330	379	3,237	4,468	4,315	4,049	2,046	5,345	4,716	2,864	4,144	36,553

2.10 大易肇事路段分析：

易肇事路段	A1 件數	A1 死亡	A1 受傷	A2 件數	A2 受傷	A3 件數	總件數	總受傷
三民區民族一路				346	485	120	466	485
三民區九如一路				170	216	144	314	216
苓雅區中正一路				120	166	182	302	166
仁武區鳳仁路	1	1		163	215	98	262	215
苓雅區建國一路				129	168	107	236	168
楠梓區德民路				178	250	57	235	250
左營區民族一路				145	200	90	235	200
左營區翠華路	4	4	2	141	193	89	234	195
新興區中山一路				153	193	75	228	193
前鎮區中山四路	1	1		133	201	89	223	201
加總累計	6	6	2	1,678	2,287	1,051	2,735	2,289

3.10 大易「酒駕」肇事路段分析：

易肇事路段	A1 件數	A1 死亡	A1 受傷	A2 件數	A2 受傷	A3 件數	總件數	總受傷
小港區中山四路				7	11	2	9	11
苓雅區中正一路				7	10	2	9	10
鳳山區五甲一路				6	8		6	8
小港區中林路				5	5		5	5
苓雅區建國一路				3	3	2	5	3
三民區九如一路				3	4	1	4	4
三民區九如二路				3	4	1	4	4

左營區翠華路				3	4	1	4	4
左營區博愛三路				2	3	2	4	3
前鎮區新生路	1	1		2	2	1	4	2
加總累計	1	1		41	54	12	54	54

4. 肇事車種分析：以機車 1 萬 4,710 件最多、自（營）小客車 1 萬 4,541 件次之、自（營）小貨車 2,465 件再次之。

車種	機車	自（營）小客車	自（營）小貨車	自（營）大貨車	營大客車	聯結車	自行車	行人	其他（肇逃）	合計
本期件數	14,710	14,541	2,465	408	264	293	634	260	2,978	36,553
百分比	40.24%	39.78%	6.74%	1.12%	0.72%	0.80%	1.73%	0.71%	8.15%	100%

5. 肇事原因分析：以「未保持安全距離」發生 4,847 件最多；未依規定讓車 4,681 件次之；違反號誌管制 2,333 件再次之。

肇事原因分析	未保持安全距離	未依規定讓車	違反號誌管制	未注意車前狀況	左轉未依規定	倒車未依規定	其他引起事故之違規或不當行為	變換車道不當	未保持安全間隔	起步未依規定	酒後駕車	不明原因肇事	其他	合計
A1 類	6	10	9	6	3	2	5	-	-	-	10	52	13	116
A2 類	1,921	4,093	1,997	1,587	1,364	191	840	484	737	767	469	5,299	5,059	24,808
A3 類	2,920	578	327	731	260	1,262	347	699	429	353	96	2,022	1,605	11,629
本期合計	4,847	4,681	2,333	2,324	1,627	1,455	1,192	1,183	1,166	1,120	575	7,373	6,677	36,553

6. 綜合分析：

(1) 本期最易肇事時段以 16-18 時 5,345 件最多、18-20 時 4,716 件次之、8-10 時 4,468 件再次之，另 6-8 時亦有 3,237 件，經研判為屬上、

- 下班尖峰時段，整體車流量大，本局已要求各分駐（派出）所、交通分隊於每日上、下午交通尖峰時段，在本市各重要路段（口），規劃警民力編排交通疏導勤務，以加強疏導車流，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 (2)酒後駕車經分析本期易發生酒駕時段為 22-24 時，其次為 20-22 時及 18-20 時，均屬夜間時段，本局將依各轄區易酒後駕車路段，持續要求所轄分局每週至少編排 3 次（天）之夜間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並列為交通執法重點工作，加強稽查取締，以減少酒駕情事發生。
 - (3)針對闖紅燈、超速、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彎、酒後駕車等易肇事違規行為加強執法取締，並加強交通安全宣導作為，灌輸用路人正確路權觀念，以降低肇事率。
 - (4)針對 10 大易肇事路段，本局立即會同交通局、公路總局、養工處及相關市府單位，研討道路工程，若有工程設計瑕疵，立即改善，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 (5)基於各轄區交通環境不一，肇事特性亦有差別，本局每週、月統計分析各轄區肇事原因、時段、車種、路段等特性，函發各分局據以擬訂防制策略，規劃勤務部署，並加強酒後駕車、闖紅燈、超速等易肇事違規行為取締，訂定相關評核計畫，以落實交通事故防制工作。

參、淨化社會治安環境

一、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一)遏制毒品氾濫，建立健康城市：

- 1.本局賡續執行「加強掃蕩毒品工作執行計畫」，置重點於查緝走私、栽種、製造、販賣毒品等重大案件，採取「正本清源」之作法，全面清查列管轄內施用毒品前科犯，實施不定期尿液調驗，對於行方不明及脫驗對象，積極訪查行蹤申請強制採驗，並配合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進行訪視、輔導、轉介，防止再犯。
- 2.為因應暑假期間毒品氾濫，防制毒販於該期間販賣毒品戕害國家未來主人翁，本局特於暑假期間配合「青春專案」執行「加強掃蕩毒品工作執行計畫」，期動員全體警察團隊結合民間力量，威力掃蕩查緝各級毒品犯罪組織，制敵於機先，避免青少年於暑假期間感染吸毒惡習，預防毒品新生人口成長，進而保障民衆生命、身體、財產之安全。
- 3.警察機關查獲之第 3 級毒品以愷他命為大宗，因民衆誤以其成癮性較低

又合成較易，不肖人士透過低價及滲透視聽娛樂場所、旅宿場所、私人俱樂部及小吃部等地點，進行販毒或舉辦吸毒派對，吸引好奇民衆參加，達成販毒之目的。本局依據警政署函頒計畫訂定「全國同步查緝第3級毒品專案行動」，要求各單位應針對前揭場所加強情資蒐報及嚴密掃蕩勤務，並持續查緝第3級毒品之製造、運輸、販賣集團，以有效阻斷第3級毒品之供給及施用情形，並防杜其進而施用第1、2級毒品。

4. 爲防制毒品戕害莘莘學子，本局就校園毒品可能之來源管道，全面清查與掃蕩，於週末假日及暑假期間，配合青春專案縝密規劃擴大臨檢，突擊掃蕩青少年聚集之KTV、舞廳、PUB等容易集體施用毒品之高風險場所，將毒品阻絕於校園之外。
5. 本期遏止毒品氾濫（製造、販賣、吸食及持有）成效如下：
 - (1) 第一級毒品：查獲 890 件、1,021 人，重量 4.05844 公斤。
 - (2) 第二級毒品：查獲 1,096 件、1,322 人，重量 61.01767 公斤。
 - (3) 第三級毒品：查獲 83 件、100 人，重量 467.11856 公斤。

(二)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1. 持續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工作，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衆感受到政府對大眾關切問題之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計提供 7,307 位民衆諮詢服務。
2. 持續執行「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局訂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業獲 貴會三讀通過並於 101 年 10 月 25 日公告施行，責成各分局、大隊加強易銷贓場所營業之管控聯繫，清查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建置「整合性查贓作業管理系統」，針對各類易銷贓場所，落實查訪、取締，指派專人持續建檔、列管，加強交叉比對，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以有效阻斷銷贓管道，降低竊盜案件發生（本期計因查贓破獲刑案 2,108 件、1,905 人）。
3. 落實聲請羈押竊盜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於移送（報告）書註明「建請聲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等意見，俾檢察官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押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確有羈押之必要，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
4. 落實資源回收場聯合稽查：

本市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查察小組」，由本局會

同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經濟管理處、違章建築拆除大隊）、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臺電公司及所轄警察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告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或依建築相關法規予以斷水斷電。本期共計執行 6 次，每月執行 1 次，持續展現市府執行公權力之決心，另向業者宣導警民配合之相關措施。

(三)執行「緝豺專案」：

依本局「加強查緝高利貸放（重利罪）工作執行計畫」訂定查緝指數目標值為 3，本期計查獲 92 件、198 人，換算目標值為 4.58，達成率為 152.8 %。

(四)查緝「地下電台、地攤等販售偽劣假藥」專案：

為有效打擊偽劣假藥，確實維護國民健康及消費者權益，本局配合衛生署加強查緝，以有效防範並遏止偽劣假藥流竄販售，建立民衆安全用藥之空間。本期計查獲 21 件、42 人及市價 434 萬 5,420 元偽劣藥品。

(五)執行「治安狀況督導評核方案」：

本期評核期間為 102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工作成效：

1. 掃除黑道幫派作為：本項工作本局總成績暫列 92.9 分，總成績暫列「特優」。
2. 打擊詐欺犯罪作為：本局 102 年下半年度報署核分 29 件，目前總得分數為 1,980 分。
3. 檢肅槍枝毒品作為：
 - (1) 槍枝部分：本局查獲經鑑定具殺傷力者共 98 支，尚待鑑定者共 22 支。
 - (2) 毒品部分：本局共獲得 2 萬 1,872.8 分，達成率 123.57%。
4. 維護校園安全作為：本局獲得 100 分。
5. 保障婦幼安全作為：本局獲得 100 分。
6. 治安狀況指標評核：
 - (1) 全般刑案發生率及破獲率得分 15 分(滿分 15 分)。
 - (2) 犯罪指標發生率及破獲率得分 10 分(滿分 10 分)。

二、本期其他專案工作績效：

項 目	執行成果
檢肅不良幫派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24 件、154 人、組合幫派 75 個、705 人。
查緝非法槍械	查獲 86 件、89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16 支、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99 支，合計 115 支、各式子彈

	1,023 顆。
肅竊查贓	查獲汽機車竊盜集團性犯罪 15 件、56 人，起獲汽車 31 部、機車 32 部；查獲專案自行車竊盜犯罪 5 件、9 人，起獲自行車 52 部。
查緝坊間非法竊聽工作	查獲 9 件、12 人。
取締職棒簽賭	取締職棒簽賭 10 件、24 人。
取締職業性大賭場	取締職業性大賭場 13 件、135 人。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賭場 29 件、62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2,164 人。
取締色情、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205 件、872 人，色情廣告 372 件。查獲有照電玩賭博 7 件、644 台，無照電玩賭博 3 件、8 台，無照陳列 44 件、134 台。
查處非法外國人	逃逸外籍勞工 198 人、外籍人士犯罪案件共 23 件、23 人。

肆、全方位的預防策略

一、構築社區安全網絡：

(一)普設監錄系統：

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本市現有監視系統計 1 萬 7,889 支攝影機（原有 1 萬 5,291 支，加鼓山龍井、內惟、建國里 45 支及 100 年議員建議增設第二案 2,553 支），原高雄市地區 1 萬 3,278 支、原高雄縣地區 4,611 支（路口 3,360 支、村里 1,251 支）。另本期建置及完成共計有 170 組、1,828 支攝影機，臚列如后：

1. 「100 年度加強本市各行政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預算經費 7,467 萬 3,496 元，建置 167 組 1,777 支，於 101 年 1 月 10 日決標，因有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未於 102 年 8 月 9 日完工，延誤履約期限情節重大，已於 102 年 9 月 2 日依本案採購契約第 17 條第 1 項第 5、10 款之規定逕予終止契約，目前已完成清算並辦理重行招標。本案於 103 年 1 月 16 日公告，103 年 2 月 25 日開標（流標），並訂於 103 年 3 月 12 日第二次開標，預定 103 年 8 月底可竣工。
2. 「101 年度林園區五福里裝設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89 萬元），建置 1 組 16 支攝影鏡頭，已於 102 年 11 月 22 日完工（尚未列入財產）。

3. 「101 年度楠梓區宏毅里裝設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92 萬元)，增設 1 組 21 支攝影鏡頭，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完工（尚未列入財產）。

4. 「102 年永安區維新里（天文宮）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66 萬元)，增設 1 組 14 支攝影鏡頭，已於 102 年 11 月 22 日完工（尚未列入財產）。

(二)定期保養維運案：

102 年度錄影監視系統定期保養維運案（1,474 萬元），102 年 3 月 1 日上網公告（國際標-等標期 40 日），102 年 4 月 24 日第二次順利決標，5 月 3 日簽訂契約，另於 5 月 28 日辦理契約變更，履約工期至 102 年 11 月 31 日完成。

(三)提升監錄系統功能及妥善率：

1. 成立維修小組：本局依貴會建議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成立「維修小組」（貴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建議），因監視器發生故障，經查報維修後，承商往往無法立即派員修護，影響監錄工作，本局維修小組能於故障時，立即初步維修，以經常維持高妥善率，達到有效的監錄功能：維修能力分為三級制，分局為一級修護、警察局為二級修護、承商為三級修護；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局計出勤 44 班 55 人次，計維修 65 處，使妥善率大幅提升。

2. 對於各區堪用監視器，協調「轉向」提高使用強度：基於社區守望相助之立場，由警勤區佐警利用勤務機會，積極查訪、協調並輔導，同意將現有監錄設備調整攝影機兼向公眾場域拍攝，藉收強化嚇阻及社區偵防犯罪之效果，目前已輔導民間監視器鏡頭外拉之攝影機計有 2,147 支。

3. 拆除已報廢停用攝影機：對於縣市合併前原各鄉鎮市自建「村里社區治安監錄系統」，懸掛路口卻無功能，其已停用報廢者，統由本局逕予拆除。本局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函請各區公所清查，經統計 14 個區公所回報共 1,707 支；經扣除有已無攝影機或僅存留支架、防護罩者，實際拆除數量計 1,456 支。

4. 縮小原高雄縣、高雄市監錄系統建置差距：

(1) 縣市合併前，原高雄市攝影機 1 萬 1,669 支，佔 76.5%，原高雄縣攝影機 3,575 支，佔 23.5%。

(2) 100-102 年增置：原高雄市攝影機 4,234 支，佔 45.8%，原高雄縣攝影機 5,019 支，佔 54.2%。

(3) 原高雄市攝影機數量增置比例為 36.3%，原高雄縣攝影機數量增置比例為 140.4%。

(4)現有營運及增置中攝影機數量共計 2 萬 4,497 支，其中原高雄市攝影機 1 萬 5,903 支，佔 64.92%，原高雄縣攝影機 8,594 支，佔 35.08%，逐步縮小城鄉差距。

- 5.依貴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建議，本局因財政拮据，無法編列計畫性增置監錄系統年度計畫預算，為期考量整體建置需求，避免衍生「富者越富、貧者越貧」之不均衡現象，本局將持續爭取籌編年度計畫預算；若各里長向議員提出監視設備建置需求，本局將以目前缺乏監錄設備之里社區，為優先建置之方向，另為避免資源浪費，對於現已超過 2 組（32 支攝影機）之里社區，則暫不宜增設。另本局對於議員建議款監視器，將持續積極辦理，執行狀況並行文通知各所屬里長，副知各議員，以臻完備。

(四)表揚績優巡守隊：

102 年度本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 476 萬 2,000 元，於 11 月辦理績優守望相助隊評選後發放，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五)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02 年下半年輔導苓雅區林園里等 42 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社區治安營造補助各 6 萬 9,300 元，合計 291 萬 600 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治安事務運用。

(六)購買守望相助隊裝備：

有鑑於守望相助隊員服勤裝備缺乏，經貴會第 1 屆第 5 次會議建議購買 11 項守望相助隊裝備，動用預算 3,420 萬元，已採購並完成配發 409 個守望相助隊；第 1 屆第 6 次會議續建議增購，使用預算 325 萬元，配發 36 個守望相助隊，已賡續辦理擴充採購（預定於 103 年 4 月 30 日前交貨驗收、配發使用）包括：

- 1.共同裝備：手電筒、交通指揮棒、木警棍等 3 項。
- 2.個人裝備：短袖運動衫、長袖運動衫、防寒外套、運動鞋、運動帽、雨衣、警笛、反光背心等 8 項。

(七)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1.重視「社區治安會議」：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辦理「社區治安會議」，除聽取民衆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搶、防竊盜、自行車防竊烙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本期共辦理 220 場，參加民衆計 1 萬 1,670 人。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2.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截至 102 年 12 月止輔導成立登記協勤正常運作之守望相助隊計 492 隊 1 萬 5,946 人；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 76 件，對社區安全維護具正面意義。

二、關注少年健康成長：

(一)本市少年犯罪分析：

1. 本期與 101 年同期全般刑案比較分析：

項目		查獲少年犯人數		
		男	女	小計
全般刑案	本期	618	107	725
	101 年同期	806	162	968
	增減數	-188	-55	-243
	增減率	-23.33%	-33.95%	-25.10%
暴力犯罪	本期	24	2	26
	101 年同期	20	0	20
	增減數	+4	+2	+6
	增減率	+20.00%	—%	+30.00%
竊盜犯罪	本期	143	22	165
	101 年同期	204	33	237
	增減數	-61	-11	-72
	增減率	-29.90%	-33.33%	-30.38%
傷害犯罪	本期	144	10	154
	101 年同期	203	19	222
	增減數	-59	-9	-68
	增減率	-29.06%	-47.37%	-30.63%
公共危險	本期	49	4	53
	101 年同期	102	17	119
	增減數	-53	-13	-66
	增減率	-51.96%	-76.47%	-55.46%

毒品犯罪	本期	56	11	67
	101 年同期	50	18	68
	增減數	+6	-7	-1
	增減率	+12.00%	-38.89%	-1.47%
詐欺犯罪	本期	16	11	27
	101 年同期	27	16	43
	增減數	-11	-5	-16
	增減率	-40.74%	-31.25%	-37.21%
妨害風化	本期	37	1	38
	101 年同期	44	2	46
	增減數	-7	-1	-8
	增減率	-15.91%	-50.00%	-17.39%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2. 教育程度分析：

項目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其他	合計
本期	17	339	348	20	1	725
101 年同期	44	445	445	31	3	968
增減數	-27	-106	-97	-11	-2	-243
增減率	-61.36%	-23.82%	-21.80%	-35.48%	-66.67%	-25.10%
備註	本項教育程度係以當事人犯罪時之在學學歷統計。					

3. 校內、外犯罪地點分析：

項目	校內	校外	合計
本期	54	671	725
101 年同期	101	867	968
增減數	-47	-196	-243
增減率	-46.53%	-22.61%	-25.10%

(二)宣導及預防矯治重點工作：

1. 本市本期犯案少年（經少年法庭裁定列管或有觸犯法令者）計有 725 人（男 618 人，女 107 人），其中竊盜案 165 人最多、傷害案 154 人次之、毒品案 67 人再次之，將作為宣導預防矯治重點。
2. 查訪與輔導並重：本市列管少年共 480 人（男 408 人，女 72 人），受理輔導個案 197 人，定期實施查訪約制、輔導工作；本期共查訪 3,369 人次。
3. 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本期共實施專案 35 次，勸導登記 1 萬 5,607 人。
4.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建立中輟學生之名冊，執行個案追蹤輔導，使其返回學校復學，並防止其誤入歧途，期能改過向善。本期共尋獲 269 位中輟生。
5. 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 (1) 持續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 (2) 深入佈線調查黑道幫派介入校園發展組織等不法情事。
 - (3) 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網絡共同防制幫派滲入及校園霸凌暴力。
 - (4) 積極掌握個案學生涉及幫派動態，全力偵辦校園暴力及吸收在校學生加入幫派組織之案件。
 - (5) 對有吸食毒品經查獲移送少年法院者，加強查訪、輔導約制、戒治，防止再犯。
 - (6) 致力經營「三區（勤區、學區、社區）共構」高關懷少年希望工程，有效防止高關懷學生淪為被害或犯罪之目標。
 - (7) 本局各分局針對轄內少年犯（虞犯）造冊列管，依警勤區家戶訪查作業規定訪查，以預防再犯。
 - (8) 本期查獲少年加入幫派 19 人，毒品案 67 人，校園霸凌案 1 件 2 人。
6. 持續實施「春風專案」：

本局結合觀光局、社會局、教育局、衛生局及民間公益團體等單位，共同辦理各類公益活動。本期計舉辦 7 月 6 日於澄清湖辦理 102 年暑期青春專案「經典青春－向上提升」熱力青春活動、11 月 9 日於凹仔底森林公園配合市議員陳美雅辦理健走活動、11 月 23 日於漢神巨蛋廣場結合少年輔導委員會、港都電台舉辦「好事愛地球」活動、12 月 14 日於光德寺老人養護中心結合少年輔導委員會辦理點燈課輔班學員「歲末歡樂心－溫馨按摩情」活動、12 月 22 日於澄清湖棒球場結合國際獅子會

台灣總會高雄第一支會（300E1）舉辦「愛的服務，球愛高雄」2013 明星公益棒球賽活動、12 月 31 日於夢時代廣場、義大世界廣場配合市政府跨年晚會宣導反吸毒、反飆車、反霸凌等預防犯罪宣導活動，共計 503 場次，參加人數約 219 萬 1,163 人次。

7. 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工作：

(1) 本局少年隊與少年輔導委員會為推動少年犯罪預防工作，機先防止少年偏差行為及保護少年安全，本局少年隊開辦全國首創的「點燈課輔班」，集結各界愛心推手提供晚餐與才藝課輔，為下課後經常在外遊蕩及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弱勢少年，打造一個安心舒適的避風港。基於保護少年的職責，本局少年隊特地規劃「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秉持「有教有養」理念，整合警政、教育及民間熱心團體資源，配合課後輔導執行方案，由專業老師組成輔導團隊，民間企業捐贈每日愛心便當，在少年隊辦公室開辦全國首創的少年課後輔導教室，除了複習學校各科課業，另包含書法、樂器、陶藝、壓花等才藝課程，希望藉由輔導團隊的陪伴關懷，啟發受輔少年求知與向上的動力。

(2) 本期參與「點亮家中溫暖燈專案」少年共計 54 人，週一至五分別規劃於「隊本部（少年隊）」、「岡山區（前峰國中）」及「楠梓區（楠梓國中）」等三區分區上課，另不定期於假日規劃人文學習系列活動，諸如於 9 月 17、18 日舉辦「中秋飄香親子烘焙派對」活動、9 月 29 日舉辦「拔一條河-拔出勇氣與轉機」親子電影賞析暨徵文比賽活動、10 月 19 日舉辦「關懷銀髮族，按摩送愛心」活動等，以增長學員對於親情、自我惕勵與人文關懷等情操。

(3) 本局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課後輔導工作，深獲 貴會嘉許與重視，並期勉充足預算以擴及本市全區，本局當朝此目標廣續努力。現階段實施有賴社會公益資源在經費及義務師資的熱忱挹注，為期能深耕在地化，本局持續推動結合「媽媽教室」、「社區大學」等在地資源，共同為這群高關懷學子服務，提供更多的協助及輔導，以期勉正向成長。

8. 推動「防處高再犯少年（虞犯）即時高密度查訪輔導」工作：

「警察機關防處少年事件規範」中所稱「列管少年」，係指少年符合「治安顧慮人口查訪辦法」第二條各款所列之查訪（輔）對象者，亦即少年涉案經少年法院裁定保護處分後，警察機關始予列冊輔導訪查。而本計畫（高密度查訪輔導計畫）採取主動積極的防處作為，特著重在「落實

通報」及「輔導約制」二項工作，以暴戾性、群聚性及成癮性高再犯性犯罪為主，在少年法院未審理裁定前即展開輔導約制作為，以避免產生空窗脫管現象，致使高再犯少年一再蹈法或成為明日潛藏的成年暴力犯罪行為人。經統計自 102 年 12 月 1 日實施至今，高密度查訪輔導少年共計 240 人。

9. 精進校園訪視作為：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關強化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執行計畫」規定，少年隊責任區、分局刑責區、警勤區員警應每月訪視轄內學校，確實填寫訪視聯繫表，以瞭解校園治安狀況，予以適切處理。本局少年隊 102 年 8 月 23 日於現行署頒「學校訪視聯繫表」內，另增列勸導偏差行為、春暉專案、涉幫派組織列管學生及中輟生協尋等重點工作執行情形及校方反映意見，警政署於「全國少年業務主管會報」中肯定本局持續精進校園訪視作為，並於 102 年 9 月 10 日將本局作為函發各縣市警察局參考。本期共執行校園訪視 1,857 次。

10. 推動「海星計畫」：

積極協尋中（時）輟學生輔導復學工作，有效降低再輟率；本局動員少年隊警力，由各偵查佐認輔個案，積極查訪協尋，部分個案甚至比照刑案偵辦模式立案偵查，尋獲多件中輟或失蹤個案，並協助輔導復學。本期共尋獲 269 位中輟生。

三、全心守護婦幼安全：

(一)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1. 深入本市各角落加強宣導：積極走入社區、機關、學校實施婦幼人身安全講授暨女子防身術示範表演，及加強宣導預防犯罪等相關措施，提升婦幼自我保護能力，減少婦幼受害機率。
2. 提升員警婦幼專業知能：持續辦理基層員警專業知能研習與教育訓練工作，提升員警宣導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
3. 結合防治性網絡及民間資源：結合本市家暴及性侵害防治網絡與民間團體資源，加強本市婦幼保護、人身安全重點宣導工作之推展。
4. 配合社會脈動，修正編印文宣：重新檢視相關法令及社會發展狀況，修正編印婦幼安心手冊、兒童安全手冊、防搶 DIY 及防治性侵（騷）等宣導品，利用各種宣導活動場合發放，提醒婦幼朋友注意人身安全。
5. 續辦『兒童柔道營』：強健兒童少年體魄，發揚武術精神，並提倡運動休閒活動。
6. 本期計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活動 245 場次，參加人數約 41 萬 1,852 人次。

(二)落實執行護童勤務：

- 1.訂定本局護童專案實施計畫：本局護童專案實施計畫，分就各分局推動護童及執行勤務人員獎優懲劣，並增列提報感人事蹟者擇優敘獎，以鼓勵員警用心執行護童工作，維護學童人身安全。
- 2.結合民力共同執行護童專案勤務：各分局規劃警力針對校園週邊加強巡守與交通違規勸導，並結合民力共同疏導校園週邊交通，維護學童上學及放學之交通安全。
- 3.建構校園治安防護網，強化校園及學童安全：以護童勤務為出發，強化與學校、義警、義交、志工團體及社區之連結，建構校園治安防護網，以維護校園治安及學童人身安全。
- 4.本期執行護童專案計使用警力 2 萬 4,602 人次；女義警 5,567 人次。

(三)加強性侵害防治各項作為：

- 1.持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一站式服務」方式，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二次傷害，提高性侵害案件處理效率，確實保障被害人權益。
- 2.持續推動全國首創「專業團隊早期鑑定模式」，有效協助檢察官及法官了解被害人身心狀況及其證詞之可信度。
- 3.本市「天梭專案」首創增列性侵害嫌疑犯動態掌控（包括刑法第 221 條、第 222 條、第 226 條、第 226 條之 1 及第 332 條第 2 項移送之性侵害嫌疑犯），由本局所屬各分局刑責區每月查訪 1 次，並登錄其「交通工具」、「行動電話」、「交往對象」、「經濟來源」等查訪資料，約制加害人於入監服刑前之空窗期避免再犯。
- 4.利用各種宣導活動及臉書、平面、電子媒體等，加強性侵害防治宣導，避免婦幼受害，並宣導防治網絡提供之各項措施與資源。
- 5.本期計發生性侵害案件 150 件，破獲 140 件，破獲率 93.33%。

(四)建構家庭暴力案件防範系統：

- 1.落實建構嚴密家暴安全防護網：因應警政署組織改造，檢視各項細部作為與流程，規劃分局防治組與偵查隊分工及合作模式，加強與市府其他保護性防治網絡單位之緊密合作機制，建構嚴密的監督防暴機制及網絡單位對話交流平台，使家暴安全防護機制更臻完善。
- 2.要求被害人確實勾選相對人處遇計畫：為利法官保護令審查及處遇計畫之核定，要求被害人確實勾選處遇計畫，使相對人得以藉由相關處遇計畫課程改善藥癮、酒癮、毒癮等問題，減少再次施暴機率。
- 3.提升違反保護令案件起訴率：加強具體犯罪事實蒐證、文書送達及案件

認定標準等工作，並確實遵照相關標準作業程序辦理，以提升違反保護令罪起訴率，維護被害人權益。

4. 妥慎行使逕行拘提權限：要求執勤員警如發現犯家庭暴力罪或違反保護令罪犯罪嫌疑人嫌疑重大，有繼續侵害家庭成員生命、身體或自由之危險，而情況急迫經審酌符合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29 條第 2 項、第 30 條規定情形者，應發動逕行拘提，以避免衍生更嚴重之家暴危害情事發生。
5. 本期計通報高風險家庭 107 件、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3,357 件、聲請保護令 843 件、執行保護令 1,184 件。

四、表揚見義勇為市民：

本期協助破獲各類刑案之民衆計 9 人，特別安排在市政會議中公開表揚，共核發獎金 9 萬元，藉以拋磚引玉，建立「市民參與，共維治安」觀念。

五、持續推動「社區輔警」協勤工作：

目前全市計有 317 名輔警，協助警察於深夜時段（凌晨 0-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本期「社區輔警」總計協助破獲刑案 3 件、尋獲汽車 11 輛、機車 212 輛。

六、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成效：

將本市無線電計程車（共 11 家電台，2,340 輛計程車）及保全業者（共 94 家，保全員 1 萬 692 名，巡邏汽車 256 輛、機車 170 輛）加以整合，協助打擊犯罪。本期表揚 10 位保全人員，協助查獲各類刑案計 9 件。

七、積極降低再犯率：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 7,240 人查訪及採驗工作，提高到驗率，呈陽性反應 447 人；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積極建請聲押（本期計有強盜案檢察官聲押 16 件、法院裁定羈押 10 人獲准，搶奪案檢察官聲押 21 件、法院裁定羈押 22 人獲准）；另針對全市治安顧慮人口 7,185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八、強化 DNA 建檔比對：

本期 DNA 強制建檔人數為 823 件，另因 DNA 比中嫌犯案件計 123 件、78 人；比中連續案計 17 件、57 案。

伍、保障市民交通安全

一、加強防制危險駕車作為：

(一)每週五、六、日強化防制危險駕車勤務作為，以遏止飆車歪風，本期規劃防制危險駕車勤務計實施專案 56 次，使用警力 5 萬 3,848 人次，依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 105 人，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3 條舉發 350 件。

(二)本期針對提報治平專案、依刑法第 185 條移送法辦者列為「危險駕車高風險對象」計有 97 人，由各分局派出所結合家戶訪查勤務，有效執行個案查訪、監控工作，本期計實施 1,606 人次。

(三)蒐集以網際網路傳遞危險駕車訊息及活動情資，運用轄內汽機車修理、精品等業者諮詢布置，建立轄內 24 小時營業處所（便利商店、速食店、加油站等）危險駕車情資通報機制；另分析近期動態，於易發生危險駕車路段與易集結地點，加強盤查、蒐證側錄，阻止其聚集。

(四)本局 100-102 年「防制青少年危險駕車及滋事騷擾策進作為」，連續 3 年均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定為全國警察機關第一名。

二、加強酒後駕車防制作為：

(一)落實「區域聯防」機制，本局每月規劃擴大（4 次）、局頒（4 次）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計 8 次，署頒「全國同步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2 至 3 次；同時並要求各分局及交通大隊規劃分區、分時段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勤務。

(二)在一般巡邏或其他專案勤務部分，於本局執行威力路檢勤務規劃時，將「取締酒駕」納入勤務項目中，擴大執勤的時空面向（不定時、定點）與密度，杜絕民衆僥倖心理。

(三)每月依據酒後駕車肇事分析資料，針對易發生肇事「星期別」、發生「時段、路段」規劃攔檢點，另依據「酒駕事故地點」、「轄區內常飲酒集中地點」（餐飲業、酒店、PUB、KTV、夜市、小吃店等）彈性規劃專案取締勤務，以提升防制成效。

(四)依貴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建議，本局交通大隊於 103 年 1 月印製「道路交通管理基本法令輯要」小冊子（內含新修正道路交通法令及取締酒後駕車作業程序等），並轉發各分局及交通分隊等員警使用及作為勤務依據，俾執法有所依循，保障民衆權益。

(五)本期本局取締酒後駕車 7,102 件（含移送法辦 5,450 件），較 101 年同期取締 7,321 件（含移送法辦 3,186 件），取締減少 219 件，移送法辦增加 2,264 件。（移送法辦增加，部分原因乃法令修改降低酒測值之故）

(六)本市 102 年酒後駕車肇事死亡 26 人，較 101 年同期死亡 66 人，減少 40 人，降幅達 60.6%，為全國各縣市降幅第一名的都市；並於警政署署務會報中，榮獲 總統頒發「102 年度防制酒駕工作績效卓著獎」。

三、加強防制交通事故作為：

(一)加強交通執法作為：

針對易肇事原因（人為違規、疏忽或工程缺失）、車種（機車、小自客、

大貨車、大客車或腳踏自行車等）、時段、路段（省道、快速道路、市區道路或產業道路）、年齡（青少年 18 歲以下、青年、壯年及老年人 65 歲以上）、型態（側撞、擦撞、追撞、路口交岔撞或自摔、自撞）等相關因素與地區特性深入交叉分析，俾供各分駐（派出）所所長及員警瞭解，能於執行巡邏、路檢防搶勤務時，兼顧交通事故防制作為，並規劃停留時間，提升見警率，讓用路人遵守交通安全規則。

(二)加強交通安全宣導：

1. 主動提供各類交通事故防制訊息（如多事故路段、路口）及酒後駕車事故防制宣導資料，透過市府各單位、大眾傳播媒體暨 CMS、LED 電子看板加強宣導；另利用各項集會、活動等場合，安排員警前往加強交通安全宣導作為。
2. 持續主動派員至各級機關、團體與民衆面對面進行交通安全宣導教育，灌輸用路人正確路權觀念；另透過警廣高雄臺，於上、下午尖峰時段，由本局各分局交通組、交通分隊即時上線宣導交通路況及行車安全。
3. 三區共構宣導作為：運用社區治安交通座談會、校園聯繫及警動區員警家戶聯絡訪問時機，加強宣導各級用路人安全觀念及風險認知，彙集各方改善交通建議，適時提道安會報研擬改善措施。
4. 主動協請市府新聞、交通、教育、社會、環保及民政等局處與高雄區監理所於大眾運輸系統、各式運具場站（捷運站體、公車候車亭、公布欄）、鄰里廣播系統進行播音及懸掛交安宣導布條、旗幟，發送宣導摺頁及依各宣導對象（如：年長者、考照人員、職業駕駛人）辦理教育宣導活動，增加宣導廣度及深度。
5. 成立交通安全宣導團：本局為更普及、深入城鄉各年齡層，全新進化，動力升級，以「關心用路人」角度，針對危害交通安全最嚴重之機車、老人、酒駕三大類交通事故，由局長統領本局各方交通領域之專業人才成立「交通安全宣導團」、「高市交大道安宣導」臉書社團及粉絲專頁，為民衆提供全方位服務。本期共計交通安全專題演講 383 場次。
6. 交通安全宣導工作績效：本期印製文宣品宣導 40 萬 1,020 份、LED 字幕託播宣導 421 萬 9,290 檔次、短片託播宣導 26 萬 8,567 檔次、短語託播宣導 30 萬 641 檔次、刊登廣告宣導 84 面、運用公務機關（民間團體）資源宣導 636 次、運用平面媒體宣導 103 次、運用電子媒體宣導 109 場次、交通安全專題演講 383 場次、網際網路宣導 918 則、主辦宣導活動 54 場次、合辦宣導活動 146 場次、配合他單位活動設攤 305 場次。

(三)交通工程會勘改善：

1. 本局交通大隊於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後，即邀集相關工程養護機關、路權機關辦理會勘，改善道路幾何設計缺失，於未改善前，督飭所轄分局加強定點巡邏、守望及取締作為，以提供用路人安全駕駛環境，並將會勘結論製成會勘紀錄，函請權責單位作為改善道路交通工程或加強相關勤務規劃之參考；本期共計會勘 116 處，建議相關工程單位改善計 54 處。
2. 督促本局各單位對於交通標誌、標線、號誌或其他道路交通工程缺失，經警察機關、人員發現，並循道安會報體系主動通報、協調道路管理機關及參與會勘；另持續配合本府交通局、公路總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辦理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通工程改善計畫。

四、推動「嚴懲惡性交通違規」道安執法計畫：

本局執行院頒 102 年「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法計畫，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嚴重超速、逆向行駛、左轉彎未依規定、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機車不依規定兩段式左轉、行人未依規定擅自穿越車道、騎乘機車或附載座人未依規定戴安全帽、行經行人穿越道不禮讓行人優先通行等 10 項易發生交通事故行為之惡性交通違規加強執法取締，以遏阻違規僥倖心態，期有效維護交通安全。本期計舉發闖紅燈等 10 項惡性違規 17 萬 6,388 件。

五、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在本市重要交通幹道路口（平常日 153 處，例假日 95 處），於上、下午尖峰時段派遣警（民）力執行交通整理、疏導工作，並就本市主要瓶頸路段（口）派遣固定崗勤，加強審查、督導勤務規劃及執行，對於突發道路壅塞狀況，要求立即派員全力疏導，以確保交通順暢與安全。

六、暢通自行車道路網：

針對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加強違規取締，以維護市民安全順暢之騎乘空間。本期計取締 2 萬 1,597 件，與 101 年同期比較，增加 2,663 件。

七、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 (一) 本局捷運警察隊於捷運人潮最多之美麗島（O5/R10）、左營（R16）、三多商圈（R8）、鳳山西（O11）及南岡山（R24）等 5 個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衆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經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建構，增加見警率，創造優質的捷運治安。
- (二) 本局與高雄捷運公司建立站體監視錄影畫面調閱機制，藉此標準作業規範之律定適行，以綿密本市治安維護網，並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提升刑案偵查效率及服務品質。

(三)依貴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建議，將持續落實「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暨聯繫要點」、「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捷運站體監視錄影系統影像調閱管理使用規定」等相關規範；本局並將俟高雄環狀輕軌捷運通車啓用後，通盤規劃整備，優先將適當之警力妥適運用於捷運站體安全維護工作，俾以因應未來相關之治安問題與交通事故處理，提供民衆舒適、安全的乘車環境。

(四)本期共計受理各類案件 157 件，其中破獲各類刑案 1 件、爲民服務 80 件（其中急救傷患 24 人）；執行違反大眾捷運法方面，共計舉發 14 件，勸導 127 件。

八、交通執法績效：

(一)取締交通違規：

本期計取締各項交通違規 46 萬 7,175 件，其中超速 8 萬 9,982 件、闖紅燈 4 萬 8,397 件、未戴安全帽 7 萬 5,233 件、無照駕駛 1 萬 2,100 件。

(二)執行「淨牌專案」：

加強取締牌照被吊扣、吊銷、蓄意遮掩等違規案件。本期計取締 960 件、查扣無牌照汽機車 67 輛，有助於遏制飛車搶案之發生。

(三)全面掃除路霸：

本期計取締違規攤販 1,782 件、沒入攤架 115 件、拆除攤架 508 件、違規廣告物舉發 4 件、拆除 4,598 件、舉發占道營業及以道路爲工作場所 1,669 件、舉發人行道堆置物品及廢棄物 608 件。

(四)取締酒後駕車：

本期計取締酒後駕車 7,102 件；依刑法第 185 條之 3 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 5,450 件。

(五)執行「安程專案」：

本期計取締計程車違規 417 件，其中無職業駕照 5 件、無執業登記證 11 件。

(六)嚴格取締砂石車違規：

每月至少規劃三次以上專案勤務，以防制重大交通事故發生，本期計取締砂石車違規 1 萬 1,427 件。

(七)查報廢棄車輛：

本期計查報有牌廢棄汽車 132 輛、機車 508 輛，移請環保局完成拖吊汽車 26 輛、機車 235 輛。（本局依規定查報及張貼通知單，車主如於 7 日內出面清理或移車，環保局即無「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之適用）

陸、建構組織再造核心競爭力

一、提升整體服務效能：

(一)積極推動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

為配合推動本項及時經濟紓困政策，本局自 97 年 10 月 21 日起，責成各分局主動發掘轄內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衆，本期計通報 1,791 件，經區公所審核通過 1,790 件，核發金額計新臺幣 1,354 萬 3,200 元。

(二)加強警察志工為民服務工作：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 2,777 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 4,300 次，協助關懷被害人 9,810 次，救濟急難 600 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4 萬 5,600 次。

(三)重視錄影監視系統建置、發展與成效：

本局所建置規劃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為市府重要施政項目之一，為整合跨區域監控平台，延續社區監錄系統安全聯合防護網，本局綿密規劃、建構及整合全市監視錄影系統設備，充分運用資訊科技優勢，規劃建置符合科技先驅的治安監控系統，有效破獲各類刑案，並將此建置成果，進一步以「正義之眼、幸福之源專案（錄影監視系統建置、發展與成效）」獲得內政部評鑑提報「行政院」，代表角逐「第五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服務規劃機關類」的獎項，且在 60 個參獎機關中脫穎而出，獲頒行政院「第五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之榮譽與肯定。

(四)精進動物保護警察教育及執法功能：

依貴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建議，本局為精進員警有關動物保護法執法技巧及處置作為，有效防制虐待動物案件發生，續 101 年「動物保護警察專責聯繫窗口」專業訓練後，復於 102 年 7-8 月間辦理警察幹部及基層佐警常年訓練學科講習，規劃講授「警察機關協助處理虐殺動物案件作業程序」及案例介紹課程；另於 102 年 10 月針對新進人員安排動物保護講習課程，以提升動物保護案件處理效能，熟悉動物保護法相關法令及實務運作。本局於 102 年 10 月 7 日以高市警行字第 10237262100 號函發各單位配合本市動物保護處執行寵物晶片查核勤務，對於未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民衆查證身分之處置作為，依警察職權行使法、行政罰法等相關規定配合辦理；另全力配合本市動物保護處召開聯席會議，強化各單位橫向聯繫溝通管道及執行效能。本期受（處）理動物保護案件共計 42 件，涉及刑事罰部分計 1 件。

(五)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及審核品質：

依貴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建議，本局加強提升員警交通事故處理及審核品質，針對員警專業處理能力加強訓練，提升員警專業素養及服務態度，達公正、公平、公開、客觀之原則，並持續強化處理員警於事故現場全面蒐集證據之能力，要求繪製現場圖及民衆談話紀錄表等佐證資料務求明確，以增加初步分析研判之有力事證。另審核交通事故案件以降量求質為目標，並配合本局監錄系統全面建置工程，以有效取得交通事故發生經過，佐以處理員警全面蒐證事故跡證，避免因跡證不齊或案情模糊而無法分析，降低無法研判之案件數量及案件分析錯誤率，全面提升審核品質，以增加民衆滿意度。

(六)強化觀光騎警隊服務功能：

本局「觀光騎警隊」現有 36 名成員（男 22 名、女 14 名），假日定期於本市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等 9 處執勤，成立迄今，社會各界均持正面態度，給予肯定與極高評價，除逐步增加觀光景點執勤外，另受邀參加各項公益活動之次數亦逐年增加，備受市民好評；本局將持續強化騎警執勤密度、服勤態度及服務功能，並秉持「服務用心、民衆開心；警察用心、民衆安心」之理念，塑造警察全方位的清新形象，提供最佳服務。本期受邀支援遊行或馬術展演 27 次，提供民衆合照 8,138 件，提供諮詢導引 280 件，防溺水宣導 71 件，其他為民服務 95 件。

(七)重視員警身心健康及警察女性主管發展：

本局為促進員警身心健康，每年定期開辦相關身心健康課程與活動，藉以宣導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觀念，及傳授正向的舒緩情緒壓力方式。本局目前男、女警比例為 14：1，而男、女性主管比例為 9：1，為積極鼓勵本局女警擔任主管職務，近幾次人事陞遷檢討作業，只要條件相當，且個人有意願，均會加以拔擢，期能增加職務歷練及培養領導能力，並予逐步培育女性警察擔負分局長之重任。

(八)推動警政社群媒體工作：

本局已架設臉書（facebook）網站，作為社群媒體平台，張貼相關正面警政新聞訊息及宣導影片，以提升本局治安滿意度。警政署警光新聞雲（facebook）於 103 年 1 月 1 日正式運作，本局持續推展至所屬各單位設立 facebook 平台，善用社群媒體，將優良警政事蹟，上傳本局及警光新聞雲（facebook）張貼，以適時行銷本局警政服務績效。另結合市府及相關警政機關社群媒體平台，透過整合與內容匯流、平台匯流，以讓本局社群營運更加完善，提升服務品質。

(九)強化受理民衆報案服務功能：

本局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起，配合警政署 102 年度新開發「雲端視訊報案 APP 應用程式」，結合「警政服務 APP」及「e 化勤指報案系統」，提供民衆以視訊報案方式與 110 受理人員對談，民衆皆可上網免費安裝下載；另於 102 年 12 月 10 日起，配合警政署開發「e 化勤務指管系統一簡訊報案平台」，結合案件受理及文字簡訊對談功能，提供一般民衆及身心障礙人士簡訊報案服務，以強化受理民衆報案功能。

(十)精實反恐警力維安效能，提升反恐應變能力：

行政院爲展現各部會危機處理及跨部會協調運作之整合，強化主政單位綜合指揮能力，規劃辦理「2013 金華演習」實兵演練。本次演練由行政院指導、內政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辦、高雄市政府承辦、國防部及衛生福利部協辦，參演之單位計有內政部警政署保一、保三、保五總隊、刑事警察局、空中勤務總隊、第四作戰區三九化學兵群、未爆彈處理小組、海軍陸戰隊、高雄憲兵隊、環保署南部毒災應變隊、本局、環保局、消防局、衛生局、捷運局等 19 個單位，參演人數 1,150 人、車輛 53 輛、直昇機 2 架。本次演習於 102 年 11 月 27 日 15 時在本市前鎮區時代大道廣場舉行，由本局局長擔任校閱及綜合演練指揮官，行政院長親臨主持及校閱參演之反恐部隊，展現反恐部隊打擊不法的決心。參演單位在接獲各項狀況通報後，即刻進行狀況分析、通報、處置及應變中心開設等相關作業，預擬各種處置方案提升反恐攻擊能量及搶救人質行動，並考驗相關部門處理大量傷患與機關間協調合作的能力，目的在於面對爆裂物及毒化物恐怖攻擊時，適當劃分警戒區域、開關救援走廊、疏散動線與運用特殊服裝及偵檢器材，迅速展開救援並保護第一線執勤人員；本案本局配合參演，同時建立各友軍單位間的協調聯繫管道，有效提升本局反恐應變能力。

(十一)本期其他爲民服務具體成效：

1. 本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台計受理民衆報案 23 萬 1,015 件、網路報案 404 件、110 報案電話複式訪查計 5 萬 4,579 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 830 件、移送法辦 875 人。
2. 本期計尋獲失蹤人口 1,618 人，使失聯家人安返團聚。
3. 本期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 439 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 390 件。
4. 受理代叫計程車服務 3,935 件。
5. 民衆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安全維護 1 萬 2,718 件，提供護鈔服務 1,628 件。
6. 處理行政院長、內政部長、警政署長、市長、局長電子信箱、一般人民陳情等陳情案件，總計 1 萬 7,489 件。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警察局）

7.機動派出所提供民衆即時治安服務 1 萬 2,728 件。

8.辦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4 萬 9,831 件。

二、貫徹風紀要求，維護警察榮譽：

(一)年節監察績優：

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各警察機關「102 年中秋節監察防貪專案工作」，本局獲評列為「第一等」單位。

(二)推動「靖紀工作」，從嚴追究考核監督不周人員責任：

本局 102 年 1-6 月及 102 年 7-12 月員警移送法辦案件：

一、102 年 1 至 6 月：18 件 19 人。

二、102 年 7 至 12 月：23 件 24 人。

(一)違法案由：

編號	案類	102(1-6)		102(7-12)		增減	
		件數	人數	件數	人數	件數	人數
1	貪污(瀆職)	1	1	1	1	0	0
2	公共危險 (酒後駕車)	2	2	4	4	+2	+2
3	洩漏國防 以外秘密	2	2	3	3	+1	+1
4	傷害			2	2	+2	+2
5	疏縱人犯	2	3	1	1	-1	-2
6	公共危險 (肇事逃逸)	1	1	3	3	+2	+2
7	偽造文書	1	1	1	2	0	+1
8	業務侵占罪			1	1	+1	+1
9	妨害自由	2	2			-2	-2
10	妨害善良風俗			1	1	+1	+1
11	詐欺、重利	1	1			-1	-1
12	恐嚇			1	1	+1	+1
13	家暴案	1	1	2	2	+1	+1
14	妨害性自主	1	1	2	2	+1	+1
15	參與賭博	3	3			-3	-3
16	竊盜			1	1	+1	+1
17	違反保護令	1	1			-1	-1
合計		18	19	23	24	+5	+5

(二)以案類分析：

1.公共危險罪 7 件 7 人（酒駕 4 件 4 人、肇逃 3 件 3 人）最多。

2.洩漏國防以外機密罪 3 件 3 人次之。

(三)以分局發生數分析：

1.仁武分局：4 件 4 人最多。

2.保安大隊：2 件 3 人次之。

3.新興、林園、六龜分局：各 2 件 2 人再次之。

(四)102 年 7-12 月員警違法羈押人數：0 人。

1.本期主動查獲員警違法案件計 23 件 24 人；輔導不適任員警退休、辭職、資遣者 8 人，關懷輔導 30 人，教育輔導 61 人，列管風紀誘因場所 376 處。

2.對於轄內警紀誘因場所全面加強取締，凡疏於查察致生風紀問題，本「即獎即懲，重獎重懲」原則，相關人員予以人事調整，以收惕勵之效。

(三)查處風紀誘因場所執行成效：

本局維新小組及專勤組，以執行取締風紀誘因行業為重點，本期計查獲妨害風化案件 55 件 384 人、職業賭場 13 件 138 人、賭博電玩 4 件 21 人 234 台等，合計 72 件 543 人，查扣金額計新臺幣 104 萬 3,757 元整。

(四)表揚員警忠勤、忠勇、忠義事蹟：

主動發掘、表揚員警忠勤、忠勇、忠義之優良事蹟，本期計表揚 66 件 90 人，其中榮獲警政署年度表揚計 4 人次，藉由新聞媒體或本局「大高雄警政」期刊宣導與行銷，激勵同仁擴大善行義舉，提升親民愛民形象，型塑優質警察文化，建立模範學習標竿。

(五)端正警紀未來工作策進作為：

1.要求各級主官（管）及督察人員應以身作則，落實風紀宣導、考核、輔導、防制及查處機制，從嚴追究督考不實責任。

2.各級主官（管）積極查處有具體績效者，從優獎勵；發生重大風紀案件，則從重議處。

3.持續規劃取締以淨化風紀誘因場所，機先防範員警違法（紀）於未然。

4.要求各單位主官（管）加強策進作為：

(1)鼓勵員警以正當休閒活動取代飲宴，並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減少員警酒後駕車情事。

(2)多方運用觀測、探訪等勤務措施，以辦理重大刑案方式積極主動查辦。

(3)全面清查評估有風紀顧慮員警，落實輔導考核，有效防制風紀案件

發生。

三、勇於創新與學習的專業效能團隊：

(一)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 1.鼓勵基層員警在職進修，訂頒「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給予公假時數每人每週 8 小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及學期成績優良者核予行政獎勵之鼓勵措施。
- 2.102 下半年申請在職進修計有博士班 15 人，碩士班 65 人，學士班 82 人；申請在職進修補助人數計 47 人，補助金額計 35 萬 662 元，平均補助每人次 7,460 元。
- 3.本局長期推動教育部終身學習政策，積極推動帶薪學習制度，鼓勵基層同仁在職進修，造就永續學習之學習型組織，執行成效斐然，榮獲教育部頒發「102 年度機關或雇主推動員工帶薪學習制度」優等獎。
- 4.訂定獎勵辦法，持續辦理團體英語檢測，截至 102 年 12 月底，通過英檢員警比例佔 21.19%。
- 5.落實辦理各項警用槍械及應勤裝備平時保養與訓練工作，要求每一員警熟悉各項配備之正確操作使用。
- 6.賡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服務態度、心靈成長、實務經驗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共計辦理「創新卓越-幸福高雄」學習列車活動等 25 場次，計有 1,580 人次參加。

(二)新進人員職前講習，建立完善訓練制度，提升團隊效能：

- 1.為促使他縣市調入員警及初任警職畢業生迅速步入常軌，本局特別規劃 3 天 24 小時的訓練課程，說明本市態貌、重要市政建設、治安、交通現況及現階段警政重點工作等，使其能迅速融入本局工作文化，並縮短適應期及學用落差；另於派任之單位實施「師徒制」，指派資深、經驗豐富、觀念正確的同儕予以工作指導，責由各級幹部加強生活起居關懷及提供必要之協助，積極營造優質的工作環境，使能無後顧之憂地全力投入警政工作，共同為本市治安打拚，提升團隊工作效能。
- 2.本項教育訓練課程計有「通識教育」、「專業知能」及「實務運作」等三大科目，並按新進人員身分屬性安排講授科目、遴選授課教官，分別指導基層幹部、佐警應具備之警政倫理價值觀、正確值勤態度、勤（業）務所需相關法規、各類案件標準處理流程及應變機制，進行實務工作經驗分享與傳承，為全國各警察機關首創之訓練制度。

(三)永續精進組織經營成效：

- 1.辦理「102年下半年查緝詐欺案件」，獲警政署評核第一名。
- 2.辦理「102年下半年查緝槍械專案」，獲警政署評核第一名。
- 3.102年上半年警政署評鑑「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執行計畫」，獲甲組（六都）第一名，得分亦為全國最高分單位。（102年9月14日核定）
- 4.102年度內政部考核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業務評鑑」，獲全國警政特優第一名。
- 5.高雄市政府102年度公文查訪實施計畫，獲市府考評第一名。
- 6.辦理「102年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工作」，獲警政署評核甲組第一名。
- 7.辦理「102年查處涉嫌妨害風化行為廣告工作」，獲警政署評核甲組第一名。
- 8.配合市府辦理行政院「102年度災害防救演習評核」，獲六都單項成績第一名。
- 9.辦理102年度「民防團隊常年訓練」，獲內政部評核「民防團組」第一名。
- 10.辦理102年度「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獲警政署評核為優等。
- 11.警政署102年心理健康巡迴訪視工作，獲評列為優等。
- 12.警政署102年警察人員游泳比賽，獲全國警察機關團體甲組第一名。
- 13.辦理102年度警政署聯合訪視替代役男服勤單位評核，獲一級機關優等第一名。
- 14.辦理「內政部警政署執行中央對地方整建警察辦公廳舍一般性補助款控管及考核」作業，102年度執行考核評分優等。
- 15.率全國之先研議發生酒駕員警，除依「警察人員駕車安全考核實施要點」及「警察人員獎懲標準」處分外，增加年終考績考列「丙等」新措施；對半年內未發生酒駕案件之單位主官（管）予以重獎，以激勵各級幹部，展現警察一體決心，達到本局員警酒駕「零發生」目標。102年本局發生員警酒後駕車案件4件，較101年發生11件，減少7件，顯見本項創新作為及大力宣導著有成效。
- 16.辦理102年特種勤務任務執行協調訪問，經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評鑑，獲評「特優」。
- 17.辦理102年特種勤務訓練業務協調訪問，經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評鑑，獲評「特優」。

柒、致力深耕與策進發展指標

一、強化犯罪偵防作為，嚴密治安防護網絡：

落實社區警政工作，全面建置綿密的治安防護網絡，強化社區安全維護，並加強檢肅黑道幫派、取締職業性賭場、防制竊盜案件、查處集團性詐欺專案、檢肅非法槍械、檢肅毒品工作、查處坊間非法竊聽專案、防制暴力犯罪工作等作為，配合警政署持續實施「治安狀況督導評核方案」、「全國大掃蕩—打擊黑幫行動」，以檢肅治平、幫派組織等不法分子，建立黑道幫派成員資訊資料庫，強化追繳黑道幫派不法獲利，斬斷資金根源；積極查緝製造、運輸及販賣槍毒等犯罪集團，斷絕境外走私槍毒管道；全力防制詐欺犯罪，提升集團性、跨國性詐欺集團之破獲能量，確保民衆生命財產安全，維持社會安寧秩序，讓民衆免於恐懼，真正享有「安心、安定、安全」的生活環境。另持續推動「維護社會治安總體治安對策」，落實執行四大目標—「建構治安網絡，發揮統合力量」、「有效打擊犯罪，確保社會安寧」、「整合社會資源，落實犯罪預防」、「維護社會公義，提升服務品質」。

二、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建立全民交安觀念，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嚴懲惡性交通違規，樹立交通執法威信，對於酒後駕車、飆車等惡性違規行為加強執法取締，展現本局積極遏止之決心，並運用「智慧型交通執法管理系統」等高科技執法器材，強化執法效能；另提升攔檢舉發率，輕微違規以勸導代替舉發之原則等方式，讓民衆充分瞭解本局「教育意義重於處罰實質」之交通執法目的。加強交通事故防制工作，設定 123 目標：「A1 見 1、A2 減 2、A3 降 3」（年度 A1 類死亡人數百位數降為 1、A2 類發生件數減少 2,000 件以上、A3 類發生件數降低 3%），落實 3E 政策之推動，透過交通執法作為、交通安全宣導教育、交通工程改善等構面，配合教育體系、工程單位等，灌輸全民交安觀念，共同提升本市優質交通環境。

三、建構大高雄都會整體錄影監視系統，塑造優質社區治安環境：

以「鄰里有視訊，家戶皆平安」、「視訊無障礙，安全有保障」為目標，落實縣市合併監視系統平台之整合，並全面提升維修小組之維修技能，以維持監錄系統高妥善率；另以「城鄉無差距，治安擺第一」之構想，配合逐年延伸之傳輸光纜鋪設，建構大高雄都會錄影監視系統，建立犯罪影像追蹤及檢索資料庫、自動化監視安全管理及行動報修等系統，以提升犯罪偵查影像調閱追蹤、系統掌控與管理等效能，並評估、規劃警車監錄設備之建置作業，以因應各種動態任務需求。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重視民衆治安感受：

建立以服務為導向的勤務作為，以「真心誠意」、「精緻貼心」的服務熱忱，與民衆進一步昇華為協力夥伴關係，為社區共同治理建構合作的平台，齊心

合力為社區與家園的安全打拼。持續改進各項為民服務作為，改善員警服務態度，精進警察受理報案流程，控管案件處理程序，落實稽核及複查機制，回復報案民衆並予關懷慰問，提供民衆「便捷、人性化」之公共服務，以同理心讓民衆有感。另重視及辦理民衆對治安滿意度之調查，以犯罪統計之客觀事實，結合民意調查之主觀感受，瞭解民意脈動，以研擬警政治安策略之規劃方向與精進改善作為，以民為本，重視民衆治安感受，全面提升民衆滿意度。

五、全面淨化選前治安環境：

責成各分局加強查賄制暴相關情資蒐報，嚴正執法，防制金錢、暴力介入選舉，恪遵「依法行政、行政中立、嚴正執法」立場，全面淨化選前治安環境；另先期完成各項應變整備與計畫作為，加強市長及市議員選舉候選人各項造勢活動因應作為與脫序防處，強化危安狀況推演、預擬處置方案及實警應變演練，提升狀況處置及危機應變能力，以確保萬全。

捌、結語

市民的生命與安全是無價的，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打造一個讓人民安心、社會安定、生活安寧的優質環境，貫徹市長「宜居城市」的施政理念，一直以來都是本局工作宗旨與核心價值；而建立「服務型導向」的工作觀念，使員警的執法作為貼近民意，傾聽人民的聲音，並以「服務民衆」的思維，改造員警執法的工作觀與價值觀，爭取民衆更多的信賴與支持，以建立良好警民關係，進而激勵全民共同防範犯罪，促進警政工作順利推展，亦是本局努力的重點目標。在此茂穗要特別感謝在貴會的支持與協助下，使本市警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並向前邁進，未來本局將以「強化犯罪偵防作為、提升刑案破獲能量」，「確保交通順暢、降低交通事故傷亡率」，「培養主動積極工作態度、真心誠意為民服務、提升民衆滿意度」，「培養員警守法觀念、提升員警工作量能」為方向，擬定相關政策重點及具體執行計畫，並保持學習與創新動力，持續推動各項改善及服務措施，督促所屬落實執行，期能達成「治安穩定、交通安暢、警紀優良、服務至上、民衆滿意」之工作目標，共同將高雄營造成為一個能夠安居樂業的好福地，一個值得長居久安的好所在。

謹此報告，敬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賜教。

並敬祝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